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德國現代史

張世祿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707 . 504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商務印書館發行

德國現代史

張世祿著
蔡元培校



國立中央圖書館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CHINA

新時代表地叢書

國家圖書館藏



德國現代史目次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德意志歷史上之界畫……………一

第二節 現代德國之國家主義與帝國主義……………四

第三節 現代德國之民主主義與社會主義……………六

第二章 十九世紀以前之德意志

第一節 日耳曼祖先之民族性……………九

第二節 古代日耳曼與羅馬之關係……………一一

第三節 神聖羅馬帝國……………一四

第四節 普魯士之興起……………二〇

第三章 十九世紀初德國之民族精神

目次

南京星 1168
025176

第一節 拿破崙勢力下之德國……………二六

第二節 德人之愛國熱……………二八

第三節 普魯士之徵兵制度……………三一

第四節 拿破崙之傾覆與德意志……………三四

第四章 維也納會議後德國之自由與統一運動

第一節 維也納會議席上普奧之爭執……………三八

第二節 神聖同盟下之德國……………四二

第三節 關稅同盟之設立與奧地利之革命……………四五

第四節 一八四八年聯邦統一之失敗……………四七

第五章 普魯士排奧之成功

第一節 小德意志與大德意志……………五二

第二節 威廉第一之擴張軍備……………五三

第三節	俾斯麥之政策·····	五五
第四節	丹麥戰爭·····	五九
第五節	普奧戰爭·····	六一
第六節	北德意志聯邦之成立·····	六四
第六章	普法戰爭與日耳曼聯邦帝國之成立	
第一節	普法戰爭之由來·····	六七
第二節	普法戰爭之經過·····	六九
第三節	巴黎之圍攻與普法媾和·····	七二
第四節	日耳曼聯邦帝國之組織及其精神·····	七三
第七章	德國統一後之內政與外交	
第一節	三帝同盟·····	八二
第二節	三國同盟·····	八六

第三節 殖民事業之提倡與軍備之擴張……………八九

第四節 俾斯麥與羅馬教徒……………九三

第五節 國家社會主義之政策……………九六

第八章 過去德國帝國主義之發展

第一節 德國國勢之進展與其人民思想……………一〇四

第二節 威廉第二之雄武與野心……………一〇八

第三節 工商業與海陸軍勢力之膨脹……………一一一

第四節 大日耳曼主義與列強仇德之由來……………一一八

第五節 社會民主黨之反感……………一二五

第九章 歐戰中之德意志與其新共和國之發生

第一節 歐戰爆發與德國之關係……………一三二

第二節 戰時德軍形勢之大概……………一三八

第三節 新共和國及其憲法……………一四五

第十章 歐戰後近年德國之局勢

第一節 巴黎和會與德國之損失……………一五三

第二節 列強對德之壓迫與德俄聯絡……………一五七

第三節 最近德國經濟地位之改善……………一六一





德國現代史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德意志歷史上之界畫

歷史上演進之迹象，連綿不絕；苟欲畫清其界限，譬如抽刀斷水，於事實上殆不可能。試就德意志歷史上言：如日耳曼種族之由來，與其在羅馬史上之關係等等，自當畫入古代；如神聖羅馬帝國之成立，及其衰亡之結局等等，則可歸入中世；至其聯邦帝國之建設，以及今日新共和國之發現，是皆在現代史之範圍者也。今述德國現代史，果當以神聖羅馬帝國之滅亡爲其起界歟？神聖羅馬帝號之正式取消，在一八〇六年；而自十三世紀皇帝與教王紛

爭之時，下經十六世紀宗教改革時代，中世紀德意志帝國，蓋已名存實亡者久矣。若果以新帝國之建設爲其始點歟？日耳曼聯邦帝國之正式成立，在一八七一年；然一述其成立之由來，不能不追述普魯士王國與霍亨索倫一系之興起，則又當遠溯十五世紀勃蘭登堡侯國之成立。歷史上之事實，犬牙相錯，信乎，界畫之難求也。

人類之演進，爲整個的；各團體間嘗互有切要之關係者也。故言一國歷史，除敘述其國民族、文化、土地、政權等之變遷以外，尤須注意其受世界各國一般之影響如何？從人類史總合的觀察，較易得其各段演進之起迄。國家主義與民主主義之實現，實爲十九世紀歷史上之中心；而帝國之對內專制，對外侵略，又於本世紀初已漸宣告其末運。世界一般如是，德國又烏能自外哉？

德人之自由平等思想，觸發於法蘭西之數次革命；其民族之自覺，與統一運動，乃激引於拿破崙之蹂躪德國。當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可認爲德意志政治文化演變上之一大轉捩也。自此而上，正當三十年戰爭之後，及法皇路易十四之侵略；文物既蕩焉無存，政治亦

復渙散無所統率。自此而下，則民族精神之奮發也，民意之要求統一也，普魯士與奧地利之爭爲領袖也，武斷政略與鐵血主義之運用也，新帝國之建設與其國勢之膨脹也，帝國主義之發展與社會民主黨之潛進也，歐戰之爆發與新共和國之成立也。循序漸進，由胚胎而萌芽，而生長，而成熟，而膨脹，而破裂，再歸於重新建設。此則德國現代史上之奇觀，而自成一，有起迄可尋。本書自第三章以下，依次述之。

雖然，德國何以必取聯邦制度乎？軍國主義與戰爭思想何爲在德獨發達乎？世界政策之誇大狂，何爲在德獨盛乎？在帝國專制之下，何以仍爲社會主義之首唱者乎？以勢焰薰灼之帝國，乃忽變而爲社會主義之共和國，果何由乎？欲解答此等問題，舍求其原因於地理環境及一時世界大勢之轉變外，固尤須考其本來之民族性質與歷史上之背景也。本書因於第二章，述十九世紀前日耳曼之大略云。

第二節 現代德國之國家主義與帝國主義

帝國主義與國家主義之異點何在？此不暇詳述；惟其對內也，一則爲團結的，一則爲膨脹的；其對外也，一則爲抵抗的，一則爲侵略的；此兩途徑，斷然不可混爲一談者也。內部團結鞏固，而後能抵抗外敵之侵略；對外抵抗愈力，而內部之團結愈固；故國家主義易著成效。德國當普法戰爭時，內合南北諸邦之兵力，外摧法蘭西之強敵。國家主義之成功也。國家而採取膨脹政策，則內部愈不能充實；對外而唯事侵略，則受他國之抵抗力愈大；故帝國主義者，多至失敗。當二十世紀初年之德意志，內起社會民主黨之反感，而外受英俄法諸國之環攻，卽其例也。

自十九世紀初至一八七一年帝國之統一，數十年間，由人民之愛國運動，羣起以傾覆拿破崙；又進而求政治上之統一，蓋以爲欲圖自強，非使諸邦合而爲一不可。新德國運動雖失敗，一八四八年之法蘭克福聯盟會雖無結果；而帝國之胚胎，固已完成於是矣。俾斯麥以奧地利人種複雜，欲謀德意志內部之堅實，不能不排擠奧地利於聯邦之外。而欲使諸邦團結之鞏固，尤必須有敵國外患，以激起人民同仇敵愾之心。卒之一戰勝法，聯邦帝國於以成。

立。此德意志實現國家主義之時代也。

自一八七一年至一八九〇年，終俾斯麥執政時代，對外亟亟於減少德國之外敵，對內惟事聚集中央之政權。三帝同盟與三國同盟之成立，惟以抵制法蘭西復仇之念而已；保護貿易之政策，所以使農工商並行發達，而充裕國家之財政也；殖民事業之提倡，俾氏初不贊成，惟以大勢所趨，不能不因而利導之；教會之壓抑，以其干預政權也；社會黨之放逐，以其謀破壞國家也；國家社會主義之政策，所以使勞働者不至向於社會主義之途徑也；凡此諸端，足見俾氏乃粹純的國家主義者也。惟其欲以德意志爲歐陸政治中心，而於近東亦思擴張其勢力，且助奧地利伸勢力於巴爾幹，是又國家主義進爲帝國主義之過渡時代矣。

德意志自一八九〇年至歐洲大戰之起，二十數年間，嘗爲世界上帝國主義之大本營。其海王之爭奪，與工商業之競進，與英衝突，其大日耳曼主義與近東政策，又與俄相爭；德皇之鐵腕，外交上慣用恐嚇手段，又在在使列強環而攻之。故歐戰之起，德幾處於孤立之地位。而內部社會民主黨之潛勢力，又時時足以掣帝政與軍閥之肘。外強中乾，其是之謂乎？

國家主義與帝國主義之進行，在德意志似有一共同之工具，即武力是矣。德國民族有一堅忍服從之性質，最適於軍國主義之實現。普魯士以軍功興起其國，早已開舉國皆兵之端緒。而自十九世紀以來，諸邦又多為普魯士所薰染，一以普魯士之兵制為法。俾斯麥鐵血政策，更以之統一全國。然其武力之用，內以震懾諸邦紛歧之念與社會黨破壞之謀，外以維持德意志在國際上之地位。乃威廉第二冀藉此以鞭笞天下，宜其自陷於失敗矣。俾氏不云乎：「戰事之成功，全在啓釁由人，而吾人立於被攻擊之地位之感想。」是以鐵血政策，只宜於外抗強權，內除國賊之用，而非侵略他人之工具也。

第三節 現代德國之民主主義與社會主義

十九世紀以來迄於歐戰之德意志，在表面上，一段民主主義運動失敗之歷史也。拿破崙既傾覆，繼之以梅特涅；越三十年，又出一俾斯麥；俾氏解職，威廉第二又親自執政；是等人物，皆賤視憲法，深惡民權，人所共訾為專制魔王者也。歐洲大戰前，德雖名為立憲國，而實際上，世界上之厲行專制者，除俄羅斯帝國外，殆無有如德意志之甚者。歐洲近世之自由種子，

散布於法蘭西之數次革命。德國諸邦中，雖因而有局部的改革政治之事實；然民意所要求之統一事業，既於一八四八年，顯行失敗；遂以爲國家之成立，與其國勢之發展，不特全國人民之能力與公意，而唯賴霍亨索倫家之武力與威權而已。帝國憲法中，國會議員雖由人民之普遍選舉；而內閣對國會不負責任，且有解散之之權力。民權之不伸張，於此可見。

德意志民族，有兩種似相矛盾之性質：一方面堅忍服從，最喜兵士之生活；他方面又愛好自由，不甘受掣於人。十九世紀軍國主義之實現，內合諸邦，外摧強敵；其成功即由於此。而其自由平等之好尚，乃爲國家主義所湮沒；自維也納會議後，德人之自由與統一，爲二種運動；迨十九世紀中葉，僅成其一。他如教育之普及也，科學之發達也，國民組織力之謹嚴也，亦莫不間接直接利用之以進行其軍國主義；所謂民治精神，在德國一時殆黯然無色。

雖然，思想之變也，如蓬轉焉。德人思想，與其史學之研究，至有關係。十九世紀前半葉，爲理想主義極盛時代；此等思想家，以其祖國觀念，喚起人民；一時意志奮發，以促進德意志帝國之再生。至後半葉，忽變而爲唯物主義；如馬克思之經濟學說，乃出於中世以來階級制度

之研究也。於是國家主義之思潮，忽轉變而漸趨於社會主義之途徑矣。

德意志人終非屈服於帝國主義之下者也。自馬克思拉薩爾諸人以後，德國又爲世界上社會主義之發源地。而工商業進步之神速，與人民教育之普及，雖常爲帝政所利用，而亦足以促進社會主義之實現；於是人民所要求，不特在政治上之自由與平等，更進而爲經濟上之改革。歐戰時俄羅斯專制國之瓦解，與其勞農政府之設立，皆出於德人之輔助；而使己國亦由帝制一變而爲共和。其新憲法中，雖尙承認私有財產制度之存在；而其傾向於民治精神，與國家社會主義之潮流，則固彰明昭著者也。

以黑智兒之歷史哲學，與馬克思之階級爭鬪學說，一般德人遂認人類戰爭爲促進文明必要之工具。此次歐洲大戰，未始非實現社會民主主義所必經之階級而戰爭之初起，德國社會民主黨亦一致主戰者，殆亦以此也歟？

第二章 十九世紀以前之德意志

第一節 日耳曼祖先之民族性

二千年前，我中華固已進於文明美備之域矣。而在歐洲來因河易北河奧得河諸流域，森林隱蔽，不見天日；其土地未經開闢，其民族則游獵之蠻人也，棲息林間，軀幹雄偉，善戰善獵；其性質往往流於殘忍猶惡，而有勇敢篤實樸直可愛之風。試聆彼等所謳古代之詩歌，大都美其祖先之豐功偉烈，而志在紹述，以不墜祖先之令名；且生成有獨立自由氣象，誠不欲屈服於他人，則能以死維持其自由；其所最愛者，戰鬥與田獵也；耕稼事業，則委諸老弱或婦孺，而丁壯無所事焉。

其人民階級分貴族與自由平民，而皆爲兵士。對於婦女，亦甚知尊重；蓋當時女子，大抵

皆修武技，往往有隨夫遠征，彎弓助戰者，故常引爲倚佐也。其種族之聚居，各成部落，有酋長或族長以統轄之。酋長欲強大其部下，競招致智勇之士；而士一旦入酋長之部下者，必誓守忠節；苟違此誓言，則引爲最可恥之罪惡；一旦有事，卽荷戈出戰。其出戰之軍隊，行伍組織，頗有節制；族長或酋長爲之將帥，凡人民皆爲兵士，兵士人民，無所區別。設軍敗退却，則狼狽遺兵，必被萬衆所輕笑；蓋棄其盾而走者，爲兵士之莫大恥辱；故往往有寧死以避此詬辱者。

酋長或族長，似極尊貴；然其權利，亦有限制，不得爲橫恣之處置。何則？酋長及族長之上，有人民之議會監督之也。以公議爲政治方針之主義，蓋在草創時代，早已充滿於日耳曼民族之腦中。自大小各種族，罔不有議會存焉者；凡宣戰媾和，以至選舉酋長及族長等，莫不取決於此。雖其集議決議，錯亂無章；要其防止酋長及族長之專橫私曲，有維持公安之力，豈不美哉？

觀上古日耳曼人之性質，則知古時騎馬俠士之風，十九世紀來普魯士之兵制，德人尙武服從之習慣，以及軍國主義之發達，乃皆根據於其祖先之遺傳。歐洲人常言：自由種子，由

日耳曼森林蠻族所布於此，又可知十九世紀以來，實行開明專制，以期成帝國之統一，乃出於一時之政策；於其民族性質上，實極不自然。而現代社會主義民主主義之潛流，不啻與其帝國並行發展，終以變成目下之共和國，又可恍然明其故矣。

第二節 古代日耳曼與羅馬之關係

因其民族之尙武好戰，日耳曼云者，卽戰爭中呼喊者之意義。古代日耳曼，其史實與名稱，惟見諸羅馬史中耳。日耳曼與羅馬之關係，至爲密切，而兩種民族之性質，實交互受其影響。

當紀元前一世紀迄紀元後二世紀，適羅馬國勢正盛，日耳曼民族，嘗爲其所征服；然時服時叛，終不受其約束。迨羅馬之威力漸衰，日耳曼人漸侵入羅馬之境，羅馬人反居於防守之地位；其苦於北狄之患，殆如我國秦漢以來之於匈奴焉。卽羅馬帝國之解紐，實亦日耳曼人之侵略，開其端緒也。後世史家，謂羅馬人瞢然於地理學及人種學，無軍事上之遠見，故釐

定歐洲疆界，祇及於來因與多腦河爲止，放棄日耳曼於化外而不顧；不思有以薰濡而喚咻之，遂終爲西歐生命及和平之梗阻，不可謂非羅馬人之失也。雖然，日耳曼人有愛好自由不受壓制之性質，若失其自主權，必爭鬪至死而不屈，必得而後已；其倔強不馴之氣，亦終以脫羅馬之羈絆也歟？

紀元後三世紀至六世紀之間，日耳曼種族多離其故土而他徙者；考其原因：一由於匈奴人自亞細亞入東歐，日耳曼種族受其壓迫而遷徙；二由於羅馬勢力日就衰弱，漸失其防護之能力，日耳曼族遂得乘隙南下。其中最著者，如哥德人最受匈奴之攻擊，於是有南遁求護於羅馬，既而又反叛之者，有遷至西班牙及高盧南境者，有越地中海至亞非利加而建國汪達爾者。如薩克森人，則又出航北海而遷於英倫，爲今日英人之始祖。其留居日耳曼故土之各種族，以法蘭克人最佔重要。自五世紀後，始不爲羅馬人所服役，漸自獨立。惟王權日增，王位亦不由人民選舉，可以傳之子孫；蓋欲期成國家之統一，勢不得不集中權力於中央也。至第六世紀，法蘭克人征服日耳曼他族及高盧人，遂開現今德意志及法蘭西之基。及八世

紀，查理大帝起，更統一日耳曼全土，經略四方，版圖跨歐陸大半。帝且受羅馬教王之加冕，稱爲羅馬帝；蓋彼於基督教之宣傳，最爲有力者也。

自日耳曼人與羅馬文化接觸，雖未盡受其融合；而彼風俗制度，終不能不有所變革。其最顯著者，卽在宗教上，由異教而皈入基督教也。上古日耳曼信奉異端，崇拜多神；至三四紀後，漸改奉基督教；最初爲哥德人，其後漸及於日耳曼全土。八世紀時，薩克森人尙頑抗不奉正教，爲查理大帝所征服。日耳曼諸首領，如克羅維斯、丕平、查理大帝等，皆宗基督教以收攬人心，而得其軍事上政治上之成功者也。則基督教之統率人心，於古代德意志國基之成立，固甚有關焉。

查理大帝爲日耳曼主而兼名爲羅馬帝者，以當時歐人羣傾心仰慕於羅馬過去之威名；日耳曼人之倣效羅馬，其政治上制度，雖無多大成功，而事事每欲得羅馬之形式，則固其心理上之趨向。羅馬皇帝自君士坦丁以來，每爲崇奉基督教之君主；故嘗視羅馬帝一若上帝之付託者然。羅馬軍威，與其皇帝護教之功，此兩觀念之結合；查理大帝之部下，遂羣喜與

以羅馬皇帝之尊號，而自眩耀焉。日耳曼人之誇大狂，於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尤爲顯著，然推迹原始，蓋由其受羅馬宗教上歷史上之影響至深故也。

第三節 神聖羅馬帝國

查理大帝歿後，諸孫爭亂紛起；八四三年，訂維丹條約，國裂爲三：一領來因河之東，卽今德意志之始基；一領今法蘭西之地；中間襲承皇位者，領一狹長之土地，北自北海，南至地中海，因其主名羅塔，遂有羅特靈根或洛林之名；今并以名德法間之一省。維丹條約，爲德法分裂之始。德地多日耳曼人；在法則爲拉丁民族，法蘭克人聚居於此者，殊屬少數。若在羅特靈根，種族複雜；其北部純爲日耳曼法蘭克人，保有純粹之血族及國民性，實爲查理大帝國家之中心。嗣後羅塔嗣統絕，北部羅特靈根，大都歸德屬焉。

查理大帝後，內亂頻仍，因置公侯以鎮地方；中歐遂成封建制度。當時社會中最尊顯者，卽爲公侯伯之貴族；次爲侯伯臣屬之武士；更次則爲農民，各隸屬於侯伯武士之下；最下者，

卽隸附於土地之農奴也。自此封建制度行，國中仍分數多小邦，數多種族，各自爲謀。九世紀時，斯干的那維亞海盜掠於北，斯拉夫族侵於東，馬札兒人更攻略其中，外患紛至；內部小邦，又不能團結，時呈分崩離析，德幾不國矣。查理大帝嗣統至十世紀初絕，薩克森公選爲王位，驅除外敵。鄂圖大帝承之，思恢復查理大帝之舊業；九六二年，親至意大利受教王加冕禮。蓋欲藉此羅馬帝之尊號，以收聚人民信仰，而增進自身之權力；所謂神聖羅馬帝國，卽建於此矣。

自日耳曼王位與羅馬帝位之相合，德帝與羅馬教王互相輔援，政治與宗教卽互爲助長。德意志當時教會之興盛，亦所以提高日耳曼人文明之程度；基督教之於歐洲，不可謂全無功績。當鄂圖大帝時，日耳曼人各各抱種族之意見，毫無聯合其間之國民觀念；一邦祇知一邦，各守偏私主義，未嘗注意日耳曼全土之休戚利害。及日耳曼王俱兼羅馬皇帝之位，各種族始皆起帝國臣民之觀念，而漸開國家思想之端緒，以奠成聯邦統一之始基；此則不可謂非政治上之效用也。自羅馬帝國之建樹，歷代君主嘗欲植其勢力於意大利方面，雖無效

果而使日耳曼與世界文明日有接觸之機會，精神上物質上均以促進，故自鄂圖大帝後數百年間，日耳曼在歐洲政治上文化上，實首屈一指。此皆日耳曼王位與羅馬帝位相合之益也。

然而，利之所在，弊亦隨之。日耳曼王自是常離本國而留意意大利；內政漸紊，紀綱日弛，封建諸藩之權力日益張大，而中央政府之命令不行。在近世紀初，英法諸國已成強固之中央政府，而在德國，直至十九世紀中葉，始臻統一之成功。其所以然者，自封建制度行，政治上日漸有分裂之趨向；在英法諸國，其強有力之君主，惟在裁抑侯伯貴族之勢力，而使之集中於政府。若在日耳曼，君主所注意，往往在意大利，極其心力，以維持其帝國之虛名，諸侯伯遂得從中篡奪其政權，徇至末世，遂有尾大不掉之禍。諸邦國愈以強固其根基。近世德意志之所以必為聯邦組織者，蓋亦以此故也。

抑有進者：神聖羅馬帝國之產生，原於政治與宗教之協合作用。結果，教會之興盛，愈足以增教王之權力，而不能抑止其政權上之干與。及此協合作用消失，皇帝與教王遂起紛爭；

在中世紀，人民對宗教之信仰甚堅；國中教士亦常反帝而黨於教王；皇帝之力，自不能相敵；而帝國愈以渙散。自一二五〇年腓特烈第二死後，所謂神聖羅馬帝國者，殆已名存實亡矣。日耳曼王位，最初本由人民選舉，繼則變為世襲。及侯伯貴族之勢力漸增，王位雖時歸於一家一系，遂亦由彼等所選舉。彼等既各自為謀，所選出者，往往為庸碌無能之徒；蓋藉此可以遂彼等所欲為，不為皇權所壓制。故自十三世紀後，帝國益失其維繫之力，多數貴族，抱其封土，幾各自成獨立之邦；其惟一之謀，亦在各自擴張其土地以左右皇權耳。而王室愈以不競，帝國日趨於解體；直至十六世紀，皇位等於虛設而已。

雖然，中世紀之德意志，中央政府雖日形衰歇；而其他方面亦有進步之歷史可言；其土地之擴大，即其一例也。易北河東一帶，乃今日日耳曼之中心，而在鄂圖大帝時，則為斯拉夫族所居；其後數世紀，德人遂漸佔領易北河與奧得間，更東進據有波米拉尼亞波希米亞匈牙利并沿波羅的海一帶，東南則領有奧地利士的里亞克倫地亞；是則由於歷代諸皇鼓勵之功，而亦由東部諸侯王及一般商人或殖民者之經營而得者也。中世紀各種文化，德人常落

後；然如建築圖畫等，仍較他國爲優勝。其印刷術之發明，則於歐洲學術思想之促進，至有關係者也。又工商業日形發達，各城市以爲工商業之中心，而成市府；至十五世紀末，諸市府漸自獨立，除皇帝外，並無公侯之隸屬關係。近世德意志之變爲工商業國家，於此又開其端緒。總之：德意志在十五世紀時，各方面均有發展，所缺者，政治上維繫之中心，其力甚微耳。

迨十六世紀初葉，德意志似漸回復於統一，則以哈布斯堡一系之興起也。一五一九年，查理第五卽位。哈布斯堡家在一二八二年，已爲奧地利公，并得有士的里亞克倫地亞卡尼鄂拉之地；更因數代婚姻關係，至查理時，不僅爲奧地利公與德意志帝，且兼爲西班牙王，尼德蘭與勃艮第之主，那不勒斯與西西利之王，米蘭伯，并領有波希米亞匈牙利之地；其權力正大，似可因之以裁抑諸侯而建一強固之中央政府。然以其領土散漫，屢與外敵啓釁，如與法蘭西人土耳其人紛爭不已。又適當宗教改革之時；自馬丁路得以後，新教徒之勢力日盛一日。蓋中世教會教士之專橫無厭，妄作威福，以好自由之日耳曼人，自不能不起而謀革新。斯時也，查理第五苟皈依新教，首創改革，自能團結德意志之人心，而造一強固之國家；乃以

欲保有其南歐諸領地，迎合舊教徒之心理，而於新教徒復從事壓抑。卒之一五五五年，訂奧格斯堡和約，許各邦信教自由；而德意志國內之宗教，乃有新舊之分矣。及斐迪南第二即位，復抑新教徒；一六一八年，遂起三十年戰爭。

三十年戰爭，至一六四八年止，共三十年也。其始丹英荷三國軍援新教徒，不勝；瑞典王考斯道夫阿多發援之，以與帝軍戰，帝軍敗績。至一六四八年，訂威斯特發里亞和約，戰事始止。其戰期之延長，戰線之無定，使德國全境，又變爲蕭索荒涼之區。新舊教徒，到處混戰；實蠻族侵略以來歐洲所僅見之一種極慘酷與破壞之戰爭也。長期戰爭，連綿推衍，國內供需，益形困難；兩方將帥，勢不得不搶掠村鎮，以供軍需；兵士遂變爲就地謀食之土匪。後世史家謂三十年戰爭，不啻表示搶掠爲戰時合法之行爲，暴動爲軍人應享之權利；德人凶惡殘暴之天性，至一九一四年歐戰時，德人在比利時境之舉動，實此有以縱發之；蓋三十年戰爭，德人名譽最大之污點，直至今日尙未消滅也。

一六四八年，威斯特發里亞和約，本爲宗教戰爭之結局，而所訂定者，則純爲政治上之

事實。帝國之疆界，大加削小；尼德蘭、瑞士均被認爲獨立國；波米拉尼亞一部易北河口之地，則割讓於瑞典；亞爾薩斯州則併歸法國。國內諸邦土地，亦多變更；勃蘭登堡、巴威略兩邦所獲甚多。而哈布斯堡家自後失其爲德意志首領之能力；神聖羅馬帝國，亦於此時歸於滅亡；其虛號雖延至十八世紀之末，始行消失；然帝國諸邦君主，已不復自認爲皇帝所隸屬。哈布斯堡家君主，亦僅注意於歐洲東南與部分之事；其帝國內數約三百之雜亂小邦，不復爲其權力所及。三十年戰爭，實使德國境內之精華，掃蕩無餘；實業凋敝，民生困竭；諸文化事業，如宗教學術等，大受打擊，自後惟仰鼻息於法蘭西。中世德國之文明，殆隨帝國之命運以消盡矣。

第四節 普魯士之興起

威士特發里亞和約後，德國歷史之中心人物，一轉而屬於霍亨索倫家矣。霍亨索倫者，得名於德國南方之一寺院，卽其家族之居處也。一四一五年，西祺門帝任命霍亨索倫子爵

爲努尼堡城主，勃蘭登堡將軍兼選帝侯。勃蘭登堡位於易北與奧得兩河之間，并附有奧得河東之地；十二世紀時，日耳曼人得自斯拉夫汝德人者。選帝侯有選舉皇帝之權，固已爲德國諸侯之首領；然當時如薩克森選帝侯，巴威略公，來因之帕拉泰因伯，皆較勃蘭登堡將軍爲富厚。當宗教改革之初年，勃蘭登堡卽改奉新教。亞爾伯特者，霍亨索倫族之大武士也，亦奉新教，自波蘭佔領東普魯士之地，成爲一世襲公國，而隸屬於波蘭王國焉。至一六一八年，其嗣統絕，乃併合於此選帝侯，是爲勃蘭登堡與普魯士合併之始，正卽三十年戰爭開始之年也。

一六四〇年，當三十年戰爭劇烈之時，腓特烈威廉繼承勃蘭登堡普魯士選帝侯，遂使勃蘭登堡一躍而爲歐洲強國；謂之爲非常選帝侯，誠不愧也。威斯特發里亞和約，腓特烈威廉在德國中部得三管理區域，及波米拉尼亞東部之地；是時霍亨索倫家據有易北河之左岸，勃蘭登堡在波羅的海可以自由出口焉。惟其領土中，夾雜數波蘭州省，以普魯士原隸屬於波蘭王國也；腓特烈威廉遂因瑞典之助，反叛波蘭，又奪其州省。腓特烈威廉內并改組軍

隊，整理財政，振興實業，抑壓貴族，以成一強固之中央政府。十六世紀時，法蘭西既得麥次都、爾維丹三省於德，至是時適逢法皇路易十四在位。三十年戰爭，法已得亞爾薩斯，心猶不厭，又覬覦洛林，欲得來因左岸，自瑞士至尼德蘭，均歸法國。而當時德國境內，勢力渙散，哈布斯堡一系諸皇又多庸弱無能，不足以當是大敵。一六七二年，路易十四自來因侵德，發兵迎敵者，惟腓特烈威廉耳。一六七四年，法并懲逼瑞典、襲勃蘭登堡，爲腓特烈威廉所敗；然勃蘭登堡以路易十四之牽制，終不能更擴張其領土；而路易十四又得斯特拉斯堡鎮以去。總之腓特烈威廉者，內樹強固之政權，外操縱橫之霸術，其後霍亨索倫系歷承其緒，使普魯士爲歐洲列強之一，而奠成聯邦帝國之始基者也。

路易十四之侵略，自足激起德意志上下之憤怒；然除腓特烈威廉外，諸侯伯州省無有敢抵抗之者。一六八八年，當路易十四勢力正盛，此非常選帝侯去世，其子腓特烈第一承之；與英國、荷蘭、瑞典、奧地利、西班牙諸國結爲同盟，以抗路易十四。一六九九年，立茲尉克和議，亞爾薩斯與斯特拉斯堡讓路易佔據。未幾，又有西班牙王位之爭，勃蘭登堡、英荷及德國諸

邦與法皇路易戰，延十餘年。一七一三年，烏得勒支和約，列邦承認勃蘭登堡侯爲普魯士王；而普魯士王國始現於世矣。然腓特烈第一在位之時，雖得此普魯士王號及上給爾德蘭省；而其國內政治經濟，又復瀕於危境。其子腓特烈威廉第一繼之，乃改革內政，振興實業，使國家臻於富強；又與瑞典戰，勝之，因得西波米拉尼亞之地。腓特烈威廉第一更極力整頓軍隊，國家收入七分之五盡用爲軍費；又創徵兵制度，國家有事，丁壯盡爲兵士；普魯士之爲軍國主義國者，蓋始於此時。腓特烈威廉第一不特使人民臻於富強，又復開設學校，實行義務教育；蓋以人民智識之發達，與國力之增進，至有關係也。

一七四〇年，腓特烈威廉子腓特烈第二嗣位；挽救普魯士於危亡之境，而增進其無上之光榮，卽所謂腓特烈大王也。彼蓋一剛毅正直之軍人，與普魯士歷代君主之徒尙詭譎縱橫，殆異其趣。然彼少年時，性甚浪漫，喜讀法國詩歌，不願與聞政事；後經乃父厲嚴之教訓，忽改其性質，謹嚴果敢，竟爲普魯士之英雄，亦可異也。奧地利查理第六卒，遺命女馬利亞德利撒承襲哈布斯堡系皇位；腓特烈大王不服，稱兵向奧地利要求西利西亞之地。普兵教練精

熟屢敗奧兵；滴馬利亞受巴威路法蘭西之攻擊，乃與普和允讓與西利西亞。此一七四二年事也。一七四四年，奧地利得英人之助，舉兵欲謀報復；腓特烈大王亦與法聯，仍敗奧軍。此實普奧在德意志競雄爭長之始也。奧女皇報復之念未息，聯法俄以爲己助，普亦結英以自固。時薩克森亦與普爲敵，腓特烈大王乃先發制人，攻薩克森；奧軍來救。時在一七五六年，卽七年戰爭之開始也。七年戰爭中，普魯士除得英人軍需供給外，實獨力以抗奧俄法三大強敵；普兵來往奔戰，奮力支持；大戰數次，互有勝負。至一七五九年，英人絕其接濟，普大危急；幸次年，俄又轉而助普。一七六三年，兩方皆生懈心，遂開和議於呼伯都斯堡，西利西亞永認爲普有。而普敢獨力以抗三大強，在國際上實增進其無上之光榮；在德意志諸邦中，亦不容奧地利獨佔首席矣。

七年戰爭後，普魯士內事休息，外修邦交，與俄親善，對奧亦不復重見兵戈。適當時波蘭內政禁亂，乃與俄奧共謀瓜分；普得西普魯士之地及其南方一帶。腓特烈大王之內政，亦祖述乃父，與非常選帝侯者，於人民宗教信仰，取容忍政策；對官制法制，則加以整頓；恢復工商，

墾闢土地。戰後民生多艱，財政困竭，軍費又復浩繁；腓特烈大王整理稅務，勵行國家專辦事業；比其暮年，國用所需，應供無虞，且有餘積矣。腓特烈大王卒於一七八六年，彼一生惟普魯士之國利是求；所謂實行開明專制以造就普魯士者，彼實不讓於威廉第一與俾斯麥也。

本章參考書

Lewis' History of Germany.

John Finnemore's Peeps at History of Germany.

A. D. Junhs' The Hohenzollerns.

W. T. Waugh's Germany.

沙安日耳曼史（商務印書館譯）

河上清德意志全史（褚嘉祐譯）

韋爾斯世界史綱（向達等譯）

第三章 十九世紀初德國之民族精神

第一節 拿破崙勢力下之德國

當十八世紀之末，德意志諸邦情形日就腐敗；普魯士既漸富強，與奧地利爭長；其餘大小諸邦，亦皆妄自尊大，各自爲主；一般公侯貴族，又多施行暴政，民不堪命。適當法國大革命暴發以後，平等自由之思想滿布全歐；而受其影響最大者，德意志也。

普奧諸國君主恐法國革命成功，有礙其地位；乃應法國貴族之要求，舉兵向巴黎，聲言恢復帝政，撲滅革命；實亦乘法國內亂，亦可如波蘭之容彼等瓜分也。而孰知法國人民羣起抵敵，使諸國不能干涉；德國來因河一帶，且爲法所侵佔。一七九五年，普獨與法和。時法國蓋世英雄拿破崙方平定意大利；一七九七年，又敗奧軍；而奧亦與之和。法既勝利，歐洲列國頗

不自安；蓋凡被法人所佔領之土地，皆採行共和政體，不便於當時君主與貴族也。英俄奧諸國聯盟抗法，普獨未與。一七九九年，拿破崙統領法國，冀欲爲歐洲大陸之主人翁，屢敗奧意兵，奪佔德意志州省，因以分給諸邦之助己者；普因未加入同盟，所得獨多也。一八〇四年，拿破崙爲法國皇帝。翌年，英又組織同盟以抗之；普魯士仍未加入，拿破崙海戰爲英所敗，而大勝俄奧兵於奧斯特里齊；奧俄因不得不乞和於彼，德意志境乃隨拿破崙所宰割而莫敢誰何矣。

一八〇六年，拿破崙組織來因河同盟；凡法東十六小邦助拿破崙者，其君主皆得拿破崙許可，各管轄其領土，而爲法所保護。而所謂德意志帝國，乃完全破壞矣。帝國之名存實亡，早在來因同盟以前，歷朝尚以日耳曼帝號沿稱；至是則德帝法蘭西斯第二見虛號之無用，以一八〇六年八月六日改稱奧地利帝，不稱德意志帝；於是日耳曼帝國，始名實俱亡矣。

腓特烈卒於一七八六年，一傳於腓特烈威廉第二，至是已再傳至腓特烈威廉第三；漸知拿破崙終將不利於普魯士。一八〇六年，拿破崙迫普王與英交戰；普魯士軍艦，多爲英人所奪。拿破崙因不慊於普，迭加侮辱；普國上下，均不能堪。王妃路易斯者，貌美有英氣，憤拿破崙之

專橫，力勸普王抗法，並激勵其民。普人奮勇從軍者，甚衆；是年秋，普遂向法國宣戰。普兵雖強，終非拿破崙之敵；耶拿一役，普兵大敗，法人遂長驅入柏林矣。普王逃奔於外，召集殘部，以圖再舉，俄兵助之。一八〇七年，俄兵爲拿破崙敗於孚利德蘭；俄已與法和。普兵仍亦敗績，更無餘力以圖抗衡。拿破崙乃使普割讓易北河西之地，除西普魯士外，凡普自波蘭所得之地，亦盡讓出。蓋腓特烈大王時，已與俄奧分割波蘭一次；至一七九三年及一七九五年，俄普奧又實行第二次第三次之分割，普得但澤及東普魯士；至今則盡歸於法，務使普魯士領土一如十七世紀非常選帝侯之時而後已。拿氏又令普出一億五千萬法郎之賠款；賠款未付清以前，舉國要塞，委於法軍之手。而國內軍隊之數，亦僅限以四萬二千人。此皆的爾西特和約之結果，固普魯士莫大之恥辱也。王妃路易斯竟憂憤以卒。

第二節 德人之愛國熱

夫以日耳曼雄健尙武，愛好自由之民族，竟任拿破崙之魚肉，不思起而一救其祖國者

耶？溯拿破崙之所以能在德意志橫行無忌者，固由於日耳曼諸邦，勢力渙散，自相水火，至有倒戈以助敵者；而當時德意志人民，羣苦諸侯王貴族之專制虐政，亦冀法人之來，有以解放之，而得遂其自由；故拿破崙之侵略，德人低首寧犧牲其祖國，出而抵抗之者少也。不意以暴易暴，拿破崙亦一專制魔王，一味施其壓抑手段；又行其大陸封鎖政策，日耳曼人之生計，愈以困頓。此拿破崙之不能迎合德人之心理，遂引起德國上下之同仇敵愾，仍喚起其祖國觀念，於是出而反抗拿破崙矣。

自拿破崙蹂躪柏林後，德意志國民復仇雪恥之念，舉國若狂。然其愛國思想，決非僅爲一時感情熱血所鼓動，皆以真理實學爲基礎；故能勇而不亂，久而不渝。而其所以培養元氣，指導全國者，厥惟當世之四大哲學家，即康德（一七二四——一八〇四）、哥德（一七四九——一八三二）、席勒爾（一七五九——一八〇五）、斐希特（一七六二——一八一四）是也。康德創立認識論，而其指導國民，以實踐理性社會義務爲重。哥德以文學著，提倡情意陶養與理智並重，尤主張以日耳曼民族性與希臘文化融合。席勒爾之文學，與哥德齊

名，其中多含愛國主義，其哲學則承康德之義務論，而尤注重於美育。斐希特論人生天職以愛國合羣爲體，奮勵力行爲用。論人性，謂性乃生物，而非死物，故以生生蕃動爲自然。四氏學說，雖各有不同，然其所以指導國民同具獻身精神，社會義務，則一也。蓋當時德國哲學界爲理想主義極盛時代。四氏代表各方傳播其理想，德意志青年受其感化，全國氣象翻然爲之一變矣。

當法軍佔領柏林時，斐希特以其精神之武器，挺身奮出於戰鼓聲中，慨然以『警告德意志國民』之題，臨衆演說，其大旨，以爲蒙至恥極辱之國民，急宜振奮自救；自救之策無他，惟賴國民更新教育法以增長其愛國心而已；改革國民教育之法，以期國民生活之更新，在破除個人自由，培養果敢整齊之團結力云爾。洋洋數萬言，聽者志氣爲之一振。時普王腓特烈威廉第三亦慨然痛誓曰：既失之國力，當以知識培補之。乃改革學制，注重國民教育，以鞏固國基；其國民教育之方，則大率以斐希特之說爲主。斐氏之說，以個人爲國家分子；爲國民者，能排除個人觀念，而以國家一分子自處，則國家自無分崩離析之患，上下一心，而國以強

矣。此斐氏愛國主義教育之大旨也。

德國人民，當是時，爲護國計，爲爭自由計，均不能不仇拿破崙。教育家哲學家之倡導，文學家演說家之傳播，莫不以愛國復仇爲宗旨。祕密會社如勢力同盟會，體育會等，又復遍設各處，亦以提倡強身護國仇法者也。此等愛國運動，殆遍布德意志全境，尤以在普魯士爲顯著。當時普王臥薪嘗膽，以復仇雪恥爲念。其將相大臣，如斯泰因，哈登堡輩，亦幹練精明，力謀澄清內治；如廢除農奴制度，勵行地方自治，亟亟以蔭庇人民爲懷。蓋皆所以鼓勵其自由之意志，而激引其同仇敵愾者。當時尤足注意者，則普魯士軍制之改革也。

第三節 普魯士之徵兵制度

德意志在上古時，本行舉國皆兵主義，中古之國民軍，皆其遺制也。蓋封建時代，諸侯有強制其全國臣民服充兵役之權。其時鎗械尙未發明，軍隊要部，專屬於騎兵。迨後鎗械之用宏，軍隊要部漸移於步隊，步隊士卒，諸侯各於其領土內召募之。洎乎後世，國民軍之制廢，而

傭兵主義行矣。十七世紀時，古制雖復萌，然卒未能完備；其勸誘徵兵之士官，巡遊全國，召募志士；其應徵者，多爲他國逋逃而富有冒險性質者。至十八世紀，普王腓特烈威廉第一時，傭兵制度外，更施行強制徵兵制度；限以本國臣民，編成聯隊；訓練士卒，極爲嚴肅。至腓特烈大王時，復加以訓練；普之強兵，卽其興起之由也。

至十九世紀初，爲拿破崙所敗辱後，普王腓特烈威廉第三更急於改革兵制；其時國民已慣於強制徵兵制度，國家義務觀念亦已深印於國民之腦際，故其改革，易見實行。普王用沙綸和斯特及格奈則瑙爲將，以輔助其改革。當時屈服拿破崙威權之下，平時練兵限於四萬二千之數；乃分春秋二班，春班歸鄉，秋班入伍，共備八萬四千之兵器。平時可節減餉需，戰時得多兵之用。至一八一三年，普召集在鄉軍人及新兵戰鬥員，忽達三十萬零二千之多；其中新兵約佔百分之六十五。翌年，乃創定普通人民，悉有兵役義務，載在憲法；所謂復古制，而參酌以時代新制者也。

兵役義務，無貧富貴賤輕重之分。義務教育，亦創始於腓特烈威廉第一，而勵行於腓特

烈大王，此與徵兵制度之實行，至有關係者也。惟開創之初，國家財政困難，養兵有限，國民有義務，當兵者甚多，但限於現役兵額之數，不能悉充現役耳。當徵兵制度初佈時，只能令國民中最良最健者，行其義務；至稍弱或家貧親老及未受教育者，則置之於豫備地位。是以現役兵額之增進，乃爲實行徵兵制度必要之圖；此慘澹經營，尙待於後之威廉第一及俾斯麥也。然當時以區區之普魯士，其兵數竟六倍於奧，四倍於法；自歐洲第三位，一躍而列於一等強國。推迹原始，不得不歸功於腓特烈威廉第一及腓特烈大王也。其後北部德意志同盟成立，乃總括各聯邦之兵力，而施之以統一兵制；於是歐洲形勢爲之一變。法國亦有所羨慕，力圖改革；列國爭以此爲模範，俄國亦蠢焉思動，以步其後；日本亦於明治初年，由山縣元帥輸其兵制於國內；而普魯士之兵制，遂爲天下法矣。

雖然，普魯士兵制之實現，與當時國民奮勇直前，踴躍爲公之精神，至有關係；則其軍隊之強大，雖由於一時君臣之策畫，而德意志愛國尙武之風，實有以促成之，則又其國本使然者也。

第四節 拿破崙之傾覆與德意志

愛國復仇之思想，既已充滿德意志人民之腦際；普魯士亦已整理內政，強固兵力，以待時機；奧地利政府又復力謀改革，厲兵秣馬，思傾覆拿破崙之勢力。會拿破崙有事西班牙，奧人以爲有機可乘；即於一八〇九年，向法國宣戰。奧政府宣言，謂此舉實爲日耳曼爭獨立自由之幸福，德國諸邦須共起以抗法國之壓制。乃因諸邦懼於拿破崙之威力，仍無敢助奧者。奧兵雖奮勇，終非拿氏之敵，一八一〇年，爲法軍所敗。拿破崙對德人益事壓抑，而傾覆拿氏之運動，亦漸臻成熟矣。

一八一二年，拿破崙率其雄兵遠征俄羅斯，普奧諸國軍隊，亦有被迫從之者。及拿破崙征俄失敗，狼狽歸巴黎；歐洲諸國乘之，遂起最終之大同盟。一八一三年，二月，普王腓特烈威廉第三召集常備豫備諸軍，下令軍中曰：『是爲吾民最後之戰。國之存亡幸災，均視此舉；爾等勉旃。非獲最後之勝利，雖粉身碎骨，亦所不辭也。』是年十月，俄普奧三國大軍，會於來比

錫以三十萬大軍與拿破崙戰破之。是爲來比錫國民之戰，後世德意志諸國之所慶祝者也。同盟既勝，聲勢尤盛；拿破崙僅率殘兵六萬，退至來因河畔之馬因斯。十二月，同盟軍遂各進兵侵入巴黎。

同盟軍既入法境，而意見不協；拿破崙乘之，屢獲勝利。一八一四年，二月，列國開和議；提議法蘭西之境界，復一七九二年之舊，拿破崙不許。於是英俄普奧諸國議決，確定對法態度，誓以去拿破崙爲宗旨。大軍轉戰而前，三月，陷巴黎。普王腓特烈威廉第三訪塔力藍外相，協議善後辦法，決議復波旁家王位。拿破崙宣言：彼及其子孫永遠放棄法蘭西及意大利王位。四月，拿破崙從同盟軍乘英艦赴厄爾巴島。英俄普奧合諸小邦與塔力藍開會議於維也納。惟彼同盟四大國於歐洲改造，各異意見，互相嫉視，諸小邦莫敢抗議。塔力藍又掉三寸舌，大有壓倒四國之勢；四國之抱願未償，故一切問題，終未就緒。歲月忽忽，已一八一五年三月矣！當各國發言盈廷，莫敢誰何之際，而霹靂一聲，驚天動地之拿破崙，又自厄爾巴島中逃出矣。於是各國不得不暫停和會，再對拿破崙起兵進攻巴黎。而拿破崙仍執先發制人之計，進

軍迎敵；滑鐵盧戰敗後，再被流於聖赫勒拿島；遂不復重見歐洲大陸矣。

拿破崙之傾覆，實以德意志人之愛國精神爲其原動力。蓋當十九世紀初年，法國革命初期的大同主義，漸漸讓步；歐洲民族精神，日以發達，在德國尤爲顯著。適當德國思想界理想主義之興盛，理想主義者之愛國思想，實自研究歷史而來；與傳奇派所吟咏中古時代之德國民族，至有關係。故十九世紀初期，德國史學界，即充滿愛國之熱忱，與前世紀大同主義，絕不相同。黑智兒以民族精神，各有其特點；每將其自身造成一客觀之世界，而存在於各殊的宗教，習慣，社會，法律之中；總言之，在彼民族全部複雜制度中，與在民族之歷史事實及舉動中也。黑氏以世界上最高地位，給與其民族，謂：『德國精神爲新世界精神；其目的在實現絕對的真理，——即自由之無限自決。』此種愛國思想，遂造成德人傲慢之心理；而當時拿破崙被德人驅逐之事實，又足以證黑氏學說之不誤也。

黑智兒史學之愛國精神，根據於中世紀德意志歷史之事實，而馬克思之歷史觀念，亦出於自古階級制度之研究。此史學上唯心唯物之分，遂從國家主義一變爲社會主義；此德

人思想轉變之關鍵也。

本章參考書

John Finnemore's Peeps at History of Germany.

余楠秋德意之統一與中國

朱章寶德國富強之由來

吳光傑德國軍事調查記

約翰生亨利歷史教學法（何炳松譯）

第四章 維也納會議後德國之自由與統一運動

第一節 維也納會議席上普奧之爭執

韋爾斯世界史綱有言：『吾人今試披覽一八一四年以來之歐洲地圖，并持以與所謂自然地圖者相較，即可知列強所博戲者，實博戲已成之局。彼輩之處置，凡能與世界自然地圖相符合，而又能與教育民主主義齊驅者，必能保持；而與此相反者，則必歸崩裂。由是以觀：吾人不能不斷言：向使歐洲能令少數忠實之人種學家，地理學家，社會學家，以從事各國適當之疆界，規定適宜之政體，則十九世紀中外交上之種種騷擾，種種陰謀，種種假面具，種種流血，以及君主與軍隊之勞苦與虛靡，無數加富爾俾斯麥的士累利與波那帕脫以及其他無數偉人之各種奇異態度，奇異事業，奇異計畫，皆完全可以避免。』斯言也，執以觀維也納

會議，其阻止德意志之統一，一端，即可得一最開始，最顯著，最明確之實例也。

維也納會議席上，重要之國，厥爲英俄普奧；自法國所分割之地，宰制任諸此四國。但此四國外雖名爲同盟，內實意見參商，利害衝突，其欲望均各不同；茲述其有關於德意志者：

英國欲防止俄人勢力南下，抗俄帝再興波蘭王國之議；主張分割波蘭之地，仍與普奧，使於東方制俄；而以薩克森全部與普魯士，使於西方制法；而又恐德意志統一，勢力過強，使奧普二國統轄之。皆圖各國間之互相掣肘，以保其固有之勢力而已。

奧國爲於西方拒法國東侵之勢，欲組織德意志聯邦，以來因河沿岸之地，分與其聯邦，以防法國；於東方亦拒俄帝再興波蘭王國之議，沿多瑙河守備，使俄國不能南下；此對俄對法，英奧意見相同也。然對普則奧與英絕對相反：蓋奧以薩克森爲普有，則德意志聯邦之均勢破，並爲普魯士開一直搗奧都之通路；故寧欲普國恢復波蘭之舊領，拓土於來因河畔，而不使染指於薩克森；如此則法普接壤，勢不相解，奧得乘而大有所爲也。奧並不欲普國於德意志西部獨抱大權，思別興新國於德意志南，使其無事時，與普制法，有事則可抑普國吞併

德國各聯邦之野心；其所謂新國者，卽巴威略王國是也；以來因河最沃饒之地歸之，則奧國可爲德意志聯邦之盟主，以左右普國。

若俄則與英奧二國殊其利害，故意見尤爲參商；其首所要求者，則欲合瓦薩公國及其他波蘭領土，建一獨立國，而俄帝攝其王位。拿破崙之助薩克森佔領瓦薩也，俄帝亞歷山大深恨之，且生平與普王最爲親善，固欲普王領有薩克森之領土；蓋普握德意志霸權，得以制奧，於彼外交上，大有裨益也。

普魯士夙抱統一全德意志之大志，法國又爲彼之世仇；自欲領來因河畔各州，以抗法國；且欲領薩克森王土地，以防奧國；故寧欲擲舊波蘭領土，以易斯地。總之，表面上奉承奧國，陰實防阻其政策，不使於其德國聯邦之新組織，獨握霸權；惟當時自料國力不足以拒奧，故引俄爲援，佯爲甘受指揮，而實爲他日排奧計也。

當時普奧旣利害衝突，外并有英俄相持，皆欲利用普奧之爭執，使彼不相下。其餘德意志小君主，雖爭先恐後，麀集奧都，或欲割鄰封以肥己國，或欲防他國以保故土，或求復已廢

之王統，或請還既失之舊封，亦只謀私利，無一人提倡聯盟，以促成德意志之統一；是可怪也。
維也納會議結果，普奧均放棄波蘭領地，以與俄羅斯所領，及瓦薩公國，合爲波蘭王國，由俄羅斯兼之。普魯士則得來因河左岸，並薩克森北部，其南部仍歸獨立。又德意志新以三十九州及四自由市組織聯邦，設兩院制，聯邦會議，由各州派選議員，以奧地利爲會長。中世紀來之德意志帝國，遂變爲聯邦矣。維也納會議，實際上實建樹普魯士在德意志之勢力，而名義上又復維持奧地利之地位，務使普奧相持，以阻止德意志之統一，實爲後日紛爭之由也。而法國領土仍復其一七九二年之舊，亞爾薩斯與洛林二州仍歸法國，又爲日後德法邦交上糾紛之原。

第二節 神聖同盟下之德國

自法國大革命發生以後，德意志人受其影響，有兩種思想發生：對內則抱平等自由主義，謀各邦內政之改革，思所以推翻君主貴族之專制，而實現民主精神。對外則鑒於日耳曼

民族零星四散，成無數小國，政治自爲；拿破崙更令各小邦獨立，以殺日耳曼族連合之勢，而得遂其蹂躪之素志；深悟立國太多，勢力薄弱，不能與外強競爭，因望各邦統一，同禦外侮。乃維也納會議結果，實出於數國專制之君相所爲；對德意志之統一，則僅許其組織聯邦，互相分立，以殺國勢；對人民之自由，俄普奧又復組織所謂神聖同盟者，以維持其君相之權威，而厲行專制，壓抑自由平等。當時德意志人民之失望爲何如耶？

國家主義之謀統一，與民主主義之謀自由平等，二者皆皇權之仇敵。蓋當時所謂德意志，實爲無數君主專制之小國集合而成；德國而果統一，則諸王侯貴族，勢必有一部分歸於淘汰；德國果成民主，則諸王侯貴族，更無權力之可言。惟君主專制之權愈大，法國革命思潮之潛勢力，影響於德國民族之心理者亦愈深。由是所謂新德國運動者出現！新德國者，乃德國智識界中之少年所組織而成；其標語爲尊榮，自由，祖國，其目的爲喚醒德國全民族，使知祖國之無團結力，致受外邦之欺侮，於是得以激起其愛國熱誠；自由與統一兩種目的，因能同時實現也。爲之首者，乃堅那大學之兩著名教授約翁及安翁迪。有此名校爲之倡，於是各

地各城，聞風而起者，至十餘處；均以堅那總其成。一八一七年十月十八日，各校學生開一空
前偉大之愛國運動會於瓦迪伯莊，演說者均極劇烈；最後全體立誓，以激發民衆，統一祖國
爲目的；所有反動書籍，均一一投之於火。是會成立之後，不久即有擁護專制主義之某著名
新聞家被刺。於是諸邦王侯貴族，大起恐慌；以爲革命即在目前，不得不羣謀對付之策矣。

當一八一五年，俄皇亞歷山大欲保持歐洲永久勢力，乃與普奧結神聖同盟。謂三國君
主對於內政外交，一本基督教旨，以正義、仁愛、和平爲主義；而實則專制君主，堅相結納，冀以
撲滅革命主義。其條文首謂『若遇事變，緩急相濟』者，專指維也納會議結果而言；蓋欲維
持其勢力，不得不壓抑革命也。且與梅特涅更利用此同盟，施其手腕，冀以維繫奧國君主
在德意志及歐洲之勢力；遂實行其專制主義云。維也納會議結果，意大利全部盡入奧之勢
力範圍；而奧國內部，除德意志人外，更有匈牙利人斯拉夫人，人種複雜；宗教則羅馬教，希臘
猶太教，回教等，無所不有。梅特涅恐革命主義之傳播，致奧地利之分裂；會俄帝欲維持其
在波蘭之勢力，遂共以神聖同盟之名義，干涉西班牙，希臘等處之獨立革命。對內則竭力反

對革新，擁護君權。一八一九年，梅特涅召集諸邦，議定加斯薄諭旨，復經聯邦同盟會議通過。普魯士亦與奧地利取一致行動，在議會通過不許自由。於是宣告全德，大捕學生，禁止新德國運動；學校當局，須受檢查；課堂之內，滿布偵探；教授言辭，有涉及政府者，即予以逮捕。約翁入獄，安翁迪免職。於是此轟轟烈烈之新德國運動，一時寂然無聞。而往日推翻拿破崙之愛國志士，今反多被處罪者矣。

及一八三〇年，法國七月革命成功，歐陸各地羣起響應。比利時初屬於荷蘭，宣布獨立，後經英俄法普奧五國會議，認比獨立，並稱爲永久中立國。波蘭意大利亦謀起事，經俄奧兵力鎮壓，始漸平定。而俄奧益復厲行專制，撲滅自由黨人，人民言論出版，均經政府嚴厲之干涉；甚至停閉學校，拘捕無辜；人民憤恨不平者日衆。其他德意志聯邦各地亦受七月革命之影響。時不倫瑞克公查理，厲行專制，恣情酒色，人民惡之，乘機一躍而起；幸得普王腓特烈威廉第三之助，卒廢之，而立其弟威廉，紛擾遂定。次即黑森州，宮廷亦起亂事，謀廢君侯，不果。其他如哈諾威薩克森什列斯威好斯敦等州，雖有小亂；然未幾各以溫和憲法之發布，即鎮靜。

而巴威略巴敦等南部諸州，自一八一六年來，漸行立憲政治，亦毫未蒙革命之亂。蓋維也納會議後十五年間，德國諸小邦，均尙自由獨立，而普奧猶主保守；德意志此時在政治上實無統一之基也。

第三節 關稅同盟之設立與奧地利之革命

雖然，德意志當時在政治上，雖無統一之端緒，而在他方面，則已發生其互相結合之萌芽；即關稅同盟之設立是也。

普魯士自維也納會議放棄其波蘭領地，而獲有萊茵河一帶與薩克森北部之地，遂爲德意志西部諸國之領袖；然在聯邦議會上，僅能占第二席，事事讓奧地利居先。非腓特烈威廉第三之智力不若人也，以當時梅特涅之威權正盛，故德意志政治中心仍歸於哈布斯堡系之皇室。普王對於國內，曾在一八一五年允許人民之立法權，未見實行。召集各州省議會，亦不足厭其民心。然其擴張軍備，刷新吏治，富裕民生，諸善政又不可沒也。而其鼓勵貿易，振

興工商，遂於經濟上促進德意志之統一焉。

初德國各州省貿易，各實行其保護關稅；各州皆有其疆界，一州貨物進至他州時，亦須納稅，如入他國焉。各州貿易因之皆受阻礙，不能自由來往；德國商業亦受極大影響。普魯士乃建議取消本國各州間關稅；始則各邦防忌普國，因此謀張政治勢力，僅有數州贊成。至一八二八年，黑森協同其議；而巴威略等州，亦以謀交通搬運之便，減輕關稅，結關稅同盟；後薩克森哈諾威不倫瑞克等倣之。一八三三年，普魯士與巴威略薩克森等又倡聯合各關稅同盟爲一，推普魯士爲長；諸州亦次第加入。至一八三五年，除奧地利及其他二三州外，悉與之。此關稅同盟，不特足以促進德意志商業之進步；而各州重復聯合爲一國之始基，亦建於此。普魯士在德意志經濟上之實力，又以增進；實足以推倒奧地利爲德國領袖之地位。及奧地利之革命起，神聖同盟解體，奧地利更失其所依傍矣。

一八四八年，法國又起二月革命，奧屬人民，辛苦呻吟於梅特涅專制之下者久矣，偶聞此報，遂圖起事。梅氏對內以專制，對外以狡猾；奧地利人種宗教，皆極複雜，本難統治；而自維

也。納會議後三十年，奧地利所以能握歐洲政治之牛耳，不可謂非梅氏此種政策之力也。然時移勢變，此種政策，絕不能久。維也納之不平黨，於一八四八年三月，聯合學生等，盛倡自由主義；力迫皇帝法蘭西斯第一，允許發表預算，出版自由，市制改良，及議院改組等條。各地均起暴動，就中以維也納爲最盛；梅特涅倒覆之聲盈耳。梅氏不得已，辭職，奔英吉利。帝即容納民意，四月，公布憲法；願帝後又竊奔普斯蒲路克。於是奧地利境內，各樹反旗；波希米亞人，斯拉夫人，匈牙利人，及意大利北部，亦舉兵起；一時奧之領土，四分五裂矣。後匈牙利意大利之叛亂，漸爲奧兵所平定；奧皇亦歸維也納，讓位於從子法蘭西斯約瑟而退隱焉。新皇頗受人民愛戴，奧之內亂，遂漸歸消滅。而神聖同盟，自奧地利革命，梅特涅逃奔於外，亦無形解體矣。

第四節 一八四八年聯邦統一之失敗

普魯士自一八四〇年，腓特烈威廉第四嗣世，對人民漸行開放，赦約翁，復安翁迪職；并極力提倡改進主義。人民歡欣，羣以爲民主主義，得有轉機。孰意王之爲人，缺乏毅力；又因其

生長於一專擅之皇室，不欲推尊民權；故其初政，雖允許改革，遷延未實行，而於民權，仍極端壓迫也。德人自維也。納會議後，對當時政事不滿意，大學生以下，一部人士，憤慨激昂，益倡自由統一主義，俟有良機，即圖發難。七月革命時，以二三州之叛亂，未克成功，然厥志不衰，仍相機謀動。適接二月革命破裂之報，遂投袂而起，大倡自由統一主義，謀言論出版，集會，信教之自由，陪審制度之實行，責任內閣之組織，封建特權之廢止，及稅則之統一等。以柏林爲其運動中心。奧地利既起革命，梅特涅隨之傾覆；巴威略等六州，亦起事，迫其國王宣布自由憲法；普亦遂同受其影響焉。

是年三月，柏林市民，聚集於普王宮殿之前，要求成立憲法；否則革命或將實現。於是普王不得不承認召集國會，制定憲法。但同時王之衛隊，忽然鎗殺市民數人，由是激成衆怒，政府軍隊與人民爭鬪。數日後，普王令其衛隊退駐近郊，以示讓步；並即宣言，召集國會於柏林，討論憲法，廢除貴族制度，提高人民選舉權，言論，結社，宗教，絕對自由；所謂民權問題，似近解決。乃不旋踵，普王之軍隊，開向柏林；四鄉農民，復表示忠心於王室。於是革命分子，紛紛逃竄；

首領則或囚或戮，議會解散，議決案取消；一場風波，又復平靜矣。

當柏林民權運動之時，正法蘭克福聯盟會商議統一全德之日。蓋素抱國家主義觀念之領袖，如杜門安翁迪等，欲利用此千載一時之機會，以實現其新德國之理想。於是各州人民，狂喜踴躍，就中南德意志自由派之名士五十一人，於五月召集準備國會於法蘭克福；推普魯士代表爲議長，以奧地利大公約翰爲總裁。先制定憲法，以一八四九年春告成；其大要如下：一，設中央政府，統治德意志聯邦。二，以德意志帝總理政事。三，合德意志聯邦爲德意志帝國，設帝國議會，行立憲制。憲法既定，以選舉總裁致起奧普之爭；然卒罷大公約翰職，普魯士王腓特烈威廉第四當選；蓋以普較奧之於德意志，尤爲密切故也。然奧以普爲新興國，不足以當統一之任，聞議會決議，大憤；如普王卽真，勢必釀成大亂。當議會奉表至柏林時，非特奧地利不服，卽歐洲列強，亦頗詫異。普王本無勇之人，恐與奧地利開戰失利；又王素倡專制，深惡憲法；乃決辭不就。當時法蘭克福聯盟會中之領袖，多爲思想家而非實行家，每虛擲光陰於無意識之辯論；代表多人，已先期離會。而結果普王又不敢就位；德意志統一之策，遂成

畫餅。六月，解散法蘭克福聯盟會。自由黨人復在司徒嘉德召集會議，旋亦爲軍隊所驅散；又於薩克森南境謀起事，復爲普兵所平。當時普魯士欲在北部諸邦自成一聯邦會議，而奧地利必欲復德意志聯邦之舊，普人反對，普奧幾至決裂。後經俄人調停，普魯士讓步，德意志聯邦乃悉復舊觀矣。一八五〇年，奧王並令普王在歐茂茲城發出宣言，否認統一之舉。此歐茂茲之恥，爲普人所難忘者；異日普奧之戰，實原於此。

時什列斯威好斯敦兩公國，亦圖獨立。兩國住民多德人，自治權亦甚固；雖丹麥王兼攝其王，而法律制度皆與丹麥不同；屢欲脫其羈絆，加入德意志聯邦。二月革命起，遂乘機舉兵，乞援於法蘭克福議會。議會勸普魯士出兵援之；丹麥雖屢敗，然以其海軍甚強，普魯士船艦多爲所奪。普王知不利，乃與丹麥結休戰約，撤退援軍。然兩州猶復維持獨立，戰爭不屈。乃以英俄之干涉，二州不得不暫行屈服，仍隸屬於丹麥；然待時欲逞，其志終不少衰也。日後二州問題，遂爲丹麥戰爭與普奧戰爭之原因。

總之：當時德意志聯邦統一之失敗，固由於普王腓特烈威廉第四之畏縮無勇，與不喜

民權所致；而當時一般自由黨人抱持過急，致近於理想，不切實際，亦其不能成功之一大原因。嗚呼！此俾斯麥之所以採取鐵血政策也歟！

本章參考書

John Finnemore's Peeps at History of Germany.

W. T. Waugh's Germany.

梁啓超歐洲戰役史論

韋爾斯世界史綱（向達等譯）

余楠秋德意之統一與中國

第五章 普魯士排奧之成功

第一節 小德意志與大德意志

自十九世紀初葉以至一八六〇年，其間經五十餘年之久，統一德國運動，隨起隨仆者，凡三數次；新德國運動既失敗，法蘭克福會議又無結果；其間所以爲統一之梗者，以聯邦統一後之首領，果將屬奧歟？屬普歟？此問題未解決故也。

當時奧國領土有二十五萬七千三百六十八方哩，人口三千六百五十萬；普國領土有十萬七千九百二十一方哩，人口千八百萬；若就二者土地人口比較，奧固居首。然普魯士國民，內部團結力甚強，文化發達，亦遠在奧國之上。奧則除日耳曼人外，斯拉夫人、匈牙利人等，約占三千萬；人種宗教，既不一致，互相仇視；以內部之實力言，奧又不如普也。當時著名史學

家杜門特賈舒奇輩，均著有長篇之德人敘述德意志過去之光榮歷史，並認普爲先進之邦，將來統一之希望，非彼莫屬。

普奧之爭，遂有小德意志黨與大德意志黨之分。小德意志黨，一名普魯士黨，主張普魯士爲統治者，以組織德意志聯邦；而排奧地利於聯邦之外。大德意志黨，一名奧地利黨，主張聯邦各國皆合於奧，北至波羅的海，南至亞得里亞海，皆歸奧所屬。二者各持其主張，互相反目；識者知普奧之間終不免於一戰。而普國君臣，亦亟亟擴張軍備，以待時機。

第二節 威廉第一之擴張軍備

一八五八年，普王腓特烈威廉第四病，使王弟威廉第一攝政；一八六一年卒，威廉第一卽位。威廉第一爲人靜默寡言，專重實際；對於民衆，仁愛爲懷。卽位時，年已六十有四，畢生歲月，盡在軍中。深知負統一德國之責任者，惟爲普國；而普之命運，繫於軍備也。攝位時，卽令洛翁爲陸軍部長，毛奇爲大將，亟亟以擴張軍備與改良軍制爲懷。一八六〇年，卽以軍隊擴張

案提出於普魯士國會。蓋據一八二〇年之統計，普魯士人口共千二百萬，常備兵四萬；當時人口已達一千八百萬，常備額應增至六萬；而考其實，仍爲四萬。威廉欲增足額，新編步兵二十九聯隊，騎兵十聯隊，戰時可出四十五萬大軍；同時並縮短後備年限，延長常備年限；於是普國之兵，頓加半數。然須增兵費九百五十萬，不得不提加增修預算案於下院。當是時也，議會中之進步黨，原極反對此舉；惟增加軍費之議案提出時，適以一種誤會，暫與通過。普王比卽擴充兵額，增添軍實。至一八六二年，新議會召集後，進步黨大佔勢力；增加軍費案，重行提出時，議會隨議決已招之兵，卽予解散；已定軍官，當令退職。威廉第一聞知，至爲震怒，欲解散議會，則又不欲食前此卽位時宣誓之言；若不解散，則已不甘於議會之箝制，而普魯士增兵之計劃，又不能見諸實行；於是擬草退位之書以謝國人。當此千鈞一髮之時，俾斯麥遂一躍而入政治舞臺。蓋威廉第一處於無可設法之地位，忽憶及俾斯麥之爲人，遂從法國召見而拜相。此公一出，德意志之運命，遂從此有轉機矣。

第三節 俾斯麥之政策

俾氏生於一八一五年，卽拿破崙傾覆之年也。幼時豪邁過人，卒業於大學後，旋入政界，爲本鄉領袖。後離鄉入柏林，居常贊成君主專制，不以頒布憲法爲然。一八四七年，以被選議員，入聯邦會議。每逢開會演說時，常痛詆立憲政體之不良，謂憲法不過一草紙，君主與國政之間，決不容有此無用之物。當時之言立憲者，莫不以英國爲法，彼蓋以普魯士自有其歷史與國情，斷不可以惟事效顰他人；在普之地位，宜厲行開明專制者數十年，然後可與害平民政治。其對議會曰：『公等各自有其自覺心，可決與否自主之；然政治自有進行之定軌，與公等之表決，毫無干也。』此種議論，當然受人反對；而彼固鎮靜如常，胸有成竹也。俾斯麥初年，對於奧之專制政體，極端贊成；且力主普魯士宜聯奧國，謂奧國既強大而鄰於我，風俗習慣，又與普同，聯之可以滅外敵。一八五一年，威廉委俾氏爲法蘭克福議會委員，進步黨人深致不滿；而俾氏一生之雄心及外交手腕，蓋成於此時。其聯奧政策，漸知不可行；彼見奧之陰謀，



終將不利於普。而欲德意志之統一，非恃普魯士之實力增進，以排擠奧地利於聯邦之外不可。於是始主聯奧之俾氏，至是則主張排奧矣。俾氏國家主義之思想，蓋發生於此時。茲錄俾氏著名演說於左，以見其政策之一斑云：

嗚呼！我國人亦知今日之形勢，非團結勢力以禦外侮，則危亡立見乎！今日碩學者之學說，新聞紙之議論，蜂鬧蛙鳴，汪洋恣肆，莫可端倪；然其大旨，則不外脫離法律之限制，破壞國家之範圍，以求自由也。此言固不敢訾議，然亦不敢奉其說以施行於我國。何則？國家者，為團結國民勢力之一大場；人生於世界，不能無羣，乃有種類；羣與羣通，不能無爭，種與種遇，亦不能無爭；大起小蹶，優勝劣敗，公例也；然羣衆之中，無以團結之，則渙散雜亂，茫無歸束；以之與有團結者爭，其必至於敗壞滅絕；雖愚者亦知之矣。於是不得不立一團結勢力之範圍，以與他種他羣相角立於世，是為國家之始；故國家者，乃羣衆相競爭，不得已而設立者也。我國人受外界刺激，不知熟察己國形勢，貿貿然逞血氣以倡自由，殊非國家之福。吾甚願我國民，俯就國家範圍內的團結勢力，以禦外侮。今日歐洲各國，孰不欲乘我隙

而凌我者，我國人其團結勢力與之競爭乎？抑徒求自由，任勢力之渙散，使他人乘間而入也？爲我國人計，處今日之勢，非統一日耳曼，不足以禦外侮；欲統一日耳曼，必自強我國始；欲強我國，必自改良軍隊始；欲改良軍隊，必自增加租稅起。我國人亦何惜此區區租稅，而置統一之大問題於不問乎？千八百四十八年及四十九年失策之原因，我國人豈不知耶？吾請爲我國人告，欲解決日耳曼統一問題，有一最高簡易政策，足以立操必勝而決不可易者；其政策唯何？厥唯鐵血？

俾氏對內主張實行開明專制，對外主張拒奧。在法蘭克福會議，對於奧國代表所發出之言論，譏笑怒罵，無所不至。當時與奧之利害衝突者，莫俄若；故欲拒奧，必須聯俄。一八五九年，普王命爲俄國公使。俾氏知普若欲統一全德，非得俄國之助不可；故在俄時，盡其外交之能力，極得俄人歡心。後日普與戰爭，普法戰爭，俄國嚴守中立，實基於此。三年後，俾氏又爲法國公使數月，察知法國之內情。時法皇路易拿破崙當國；俾氏知其人外強中乾，可以播弄也。普王既以軍費問題與議會積不相能，是時無人敢佩相印；而俾氏入閣消息，乃傳播全普矣。

民衆以俾氏爲素抱專制主義者，將來與平民權利或有妨礙，羣起反對。而俾氏堅持其鐵血政策。謂：『大問題之發生，非口舌與多數議決所能濟事。所能濟事者，唯鐵與血耳。』又謂：『國政之必進行，固無須商之議會；需要即權力，吾認國存爲需要；法律雖重，決不能爲國存之阻礙。』遂不經議會通過，徵收稅率，以補軍費。此違背憲法之舉，全國因之沸騰；人民多上書，請求撤換俾氏；卽后妃王子，亦出不滿之言。然威廉第一始終信任之。俾氏亦進行其軍國政策；軍費議案，雖四次未得議會通過，而俾氏自令官吏如常抽稅，政府自備預算。謂：『普在德尙未完成其使命；處今之地位，憲法實爲使命之障礙物。故欲談憲法，時期實未成熟云。』蓋俾氏已決定鐵血主義爲統一德意志之唯一方法；自後遂與洛翁毛奇籌畫軍事，日夜無懈，不數年而其政策實現焉。

蓋德意志民意之統一，已完成於一八四八年之舉；而統一所以終不成者，德意志王侯貴族之統一，尙未至耳。故俾氏不顧民心，勵行其鐵血政略，以箝制德意志王侯貴族，而促進德意志之統一也。

第四節 丹麥戰爭

一八六三年，奧帝法蘭西司約瑟復召集聯邦會議於法蘭克福，修正聯邦憲法；除普魯士及三四國君侯外，均列席。普王數被請，然俾斯麥已定排奧主義，勸普王始終拒絕。已而會議結果，聽奧帝之指揮，改革聯邦憲法；其大要謂：德意志聯邦主權，由奧地利任命，設督政內閣；各地議會，派遣議員，組織聯邦會議。俾斯麥聞之，大怒，提出抗議，謂關於聯邦憲法，普奧有同一之權力；苟非得普國承認，雖經多數議決，亦作無效。於是奧帝之議，不能實行，而兩國仇怨益深。然丹麥戰爭起，普奧又合兵與丹宣戰也。

丹麥戰爭之原因，由於什列斯威好斯敦兩州問題也。什好兩州為兩公國，初隸丹麥，屢欲脫丹麥，加入德意志聯邦，既不成功；而兩州人民，終日運動，不達目的不止。德意志人亦極表歡迎之意；好斯敦一部已入德聯邦，而丹麥王又兼為好大公，為法蘭克福聯邦會議之代表。乃一八六三年，丹麥國會新通過憲法，將什列斯威完全統治於丹麥。於是德人大憤，議論

沸然；聯邦議會亦決議援助兩州，令哈諾威薩克森聯軍入好斯敦，擊退丹麥軍；普魯士奧地利遂出而干涉矣。

普相俾斯麥欲利用此機會，以擴大普魯士之領土，而得一北部良好之軍港；更藉之以實現其排奧之政策。乃誘奧人曰：「此事關於德意志聯邦，若認哈諾威薩克森爲之；是顯然表示普奧失其領袖之能力也。」奧帝聽之，并議定條件，謂勝丹後，兩地普奧均分。遂下最後通牒於丹，請其取消新憲法，限於四十八小時答覆。然取消新憲法，係丹麥國會之事；適逢彼國會已行閉會；新會之開，爲時尚遠；均非四十八小時所能答覆。俾氏知丹麥之不能有讓步也，特以此難之。閱二日，普奧遂對丹宣戰；時一八六四年也。丹之城壘防禦，夙稱堅固；然普奧以六萬雄師，不五日而逼其國都。丹麥遂乞和於普奧；丹麥棄其什好兩州及附近之勞英堡，戰事遂畢。而此兩州之合併問題，隨以發生矣。

什好兩州，欲自成一自治國，加入德意志聯邦；頗受德人歡迎，而奧人亦贊同其議。惟俾斯麥以爲如此則兩國必將入於奧，而增普之敵；欲普之利，必將覆其政府而併吞於普；於是

普之海岸線增長，軍事商業必多便利。普奧意見既不同，幾至決裂。一八六五年，訂加斯泰因之約，好斯敦屬於奧，什列斯威屬於普，至勞英堡，普出金買於奧地利之手。此加斯泰因之約，俾斯麥遂利用之以與奧啓釁矣。

第五節 普奧戰爭

自德意志組織聯邦以來，普人攘臂欲與奧戰者久矣。顧俾斯麥初主張聯奧，以爲排奧之時機未至；自加斯泰因訂約後，俾氏乃一轉而欲與奧人宣戰矣。蓋其計畫，初欲以武力征服德國北方諸小邦，使普魯士爲其首領，繼乃以奧地利在德意志境內，終不容有兩主權，乃決定擯奧人於德意志之外。

俾斯麥實行排奧之政策，其第一步即在用外交策略，思如何而後使奧處於孤立無援之地位。於是運用心機，以政治手腕，聯絡歐洲諸強國，於俄則許助其平定波蘭人之叛亂。俄與普素稱和好，普魯士能統一德意志而在歐洲列強中能爲政治中心者，即其聯俄之功用。

也。一八六三年十月，俾氏會拿破崙第三於比亞利址；其所議定條件，極守秘密，外間不得而知。大約不外普與奧開戰，法國嚴守中立；且認普國有併合什列斯威好斯敦之權。至普之許於法者，或謂割其來因河畔之地，然終未見諸實行者。翌年四月，普又與意大利結攻守同盟。普若以統一德聯邦與奧宣戰時，意亦對奧宣戰；若普勝，則奪回奧領威內薩以與意大利。俾氏與俄法意聯絡既成，乃對奧挑戰矣。法皇拿破崙第三與奧亦有密約，冀以乘普奧之弊，而坐收漁人之利。然實則彼方有事於新大陸，無暇干與普奧之事；至為俾氏所賣，不得不發生普法戰事。此亦法皇外交上之失策，有以促普魯士之成功也。

俾氏第二步排奧之政策，在對奧挑戰。普既與意盟，俾氏即於法蘭克福會議，提出改組聯邦，謂選舉議員，須普通人民，一律同權。衆人皆莫解其意，以為俾氏素尚專制，何為忽變其常態也？蓋俾氏之所以出此者，一則藉以緩和進步黨人反對之心理，二則可乘機與奧啓釁。果爾，奧亦利用此機會，將什好兩州重行提出聯邦會議，欲以兩州仍合為公國，加入聯邦；聯邦代表多贊成之。如是則普復蒙歐茂茲之恥辱，普大憤，謂奧人建議，實屬有意破壞加斯泰

因之條約；非特爲普國之公敵，亦且所以破壞聯邦之決定也。俾氏乃一面力修戰備，一面對奧在好省之設施，痛加攻擊，并責其違背加斯泰因約之罪；即命什列斯威兵侵入好斯敦。奧亦聯合諸邦與普宣戰；普亦宣告聯邦會議，從此解散。加斯泰因條約亦作無效；即派兵侵奧。當時諸邦多與奧意見一致，故多助奧。普則已與意大利結攻守同盟，故意兵亦侵奧南境。

奧地利土地人口，皆較普魯士大一倍；聯邦諸國既多與奧；論者多爲普危。奧人亦自以爲一舉可復西里西亞之地，而雪往時之夙怨。然普將毛奇，深精戰術；而戰具又最新式者；糧食運輸，早經籌備。其計畫之精密，軍隊之優良，迥非奧國所及。奧國兵分南北兩軍，北軍敵普南軍敵意大利。普則先以極神速之軍事行動，先平定漢諾威黑森巴威略符騰堡諸邦，使南德諸邦，不得與奧軍聯絡；再攻薩克森，薩克森破，乃進軍波希米亞而入奧地利境。一八六六年七月，遇奧軍於薩多瓦；兩國兵各約二十萬，苦戰屢日，勝負未分。會普軍後援突增，奧兵大敗。於是普兵進迫奧都；奧帝請和，先結休戰條約。時意大利兵海陸戰均爲奧所敗；而南德諸邦，亦多爲普所略定。溯戰爭開始，至休戰，僅閱七星期而已。

第六節 北德意志聯邦之成立

普奧勝負既分，普王欲命奧割地賠款，受重大之損失，以雪歐茂茲之恥。而俾斯麥不以爲然，以將來普奧之關係必深；如普與他國再以兵事周旋，非仍聯絡奧國不可；此則俾氏眼光之遠大也。普王辱奧之意，俾氏至以去就爭；普王遂許俾氏所爲。是年八月，結布拉格正式和約。奧地利承認德意志聯邦之解散，自後不干與德意志事。普魯士爲馬因河北諸州之盟主，組織北德意志聯邦。其南德意志諸州，另組南德聯邦。什列斯威好斯敦兩公國併合於普魯士。奧地利所屬之威內薩，應普之請，割讓於意大利。自布拉格條約成，北德聯邦成立；德意志之統一，已完成其第一步矣。

奧地利自薩多瓦敗後，始悟前此壓制政策之非。爲調和奧匈起見，變更其憲法，成奧地利匈牙利帝國；兩國各設內閣國會，并設共同內閣國會，謂二重政體。而彼從前在德意志之地位，遂完全喪失矣。普既擯奧於德意志之外，普奧戰功，俾斯麥洛翁毛奇爲首，議會議決，大

加犒賞；向之惡政府專制者，今則一變而爲敬愛矣。俾斯麥以前軍費之議案，未經議會通過；因力勸普王與議會調和；議會見俾氏之功，遂以最多數票，補行承認。

一八六七年二月，馬因河北二十二州組織北德聯邦，開新國會。時俾斯麥爲普首相及外務大臣，并兼聯邦議會議長之職；聯邦憲法，由俾氏起草。其大要如下：（一）聯邦各國，除各設特種政府外，并設共同聯邦政府，以掌行政事務；其首領世屬普魯士國王。宰相任命，亦屬首領特權；其他如宣戰媾和，公使之接待派遣，聯邦議會及國會之召集延期等權，亦屬之。（二）聯邦立法部，共設兩院：一爲聯邦議會議員，由各州政府選派；一爲帝國國會，由全國人民公選議員所組織。（三）普魯士王爲聯邦全體海陸軍大元帥；各州政府，悉用普魯士兵制。

北部聯邦既成立，南部巴威略符騰堡巴登黑森四邦，合組爲南德聯邦；而隸屬於法皇拿破崙第三旗幟之下。法人見普魯士國運勃興，頗懷忌嫉；而自薩多瓦一役後，歐洲政治中心，漸移於普魯士，更引起法人之妒恨。法皇拿破崙第三向普魯士要求來因河左岸之地，爲

俾氏所拒絕；繼又欲佔據盧森堡，亦不得如其願；英俄諸國承認盧森堡爲永久局外中立國，普兵允撤退。拿破崙第三之希望，既爲俾斯麥所阻，對普更不懷好意。俾氏又與南德諸邦訂密約，謂普國一旦有事，諸州兵隊，悉歸普王調遣。蓋欲統一德意志，第二步更不得不與法一戰；俾氏固已知之審矣。

本章參考書

W. T. Waugh's Germany.

F. M. Powike's Bismark and the Founding of the German Empire.

廣智書局譯俾斯麥傳。

錢應清譯鐵血宰相。

趙天驥普奧戰史。

第六章 普法戰爭與日耳曼聯邦帝國之成立

第一節 普法戰爭之由來

普法戰爭以後，普魯士組織北德聯邦；南部諸邦，獨與法親，忽又與普結秘密條約，法當然不慊於普。且法皇拿破崙第三恢復來因河畔及侵佔盧森堡之計劃，均爲俾斯麥所阻；其墨西哥事件等，又屢次挫折。其在國內威望，喪失殆盡；冀欲與普一戰，對外以樹功勳，庶對內可收拾人心。此在法方面亟亟欲與普一戰者也。普魯士既組成北德聯邦，其未完成統一事業者，僅餘南德四邦耳；苟欲合南德諸邦，不可不與法開戰。一面可以因此掃除法國在南德之勢力，爲統一之梗阻者；一面又可因此以堅南北德意志諸邦對普魯士之信仰，而引起其同仇敵愾之心，使其內部之團結益加增進；「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其普之謂乎？此在普

方面亦不得不與法一戰者也。總之：法之戰普，純出於好大喜功之心理；其破壞德意志統一之成功，實違背十九世紀國家主義之潮流。會西班牙王位繼承問題起，俾斯麥之鐵血政策，遂得試行其第二着矣。

初，西班牙女王伊薩伯拉引用嬖臣，專尚壓制；不爲人民所愛戴。人民約謀起事；女王知事危，乃引法皇拿破崙第三以爲其保護，屢會法皇於法境。一八六八年九月，西班牙革命黨果起事，都城以下，各處響應。時女王在法，不敢歸。革命黨乃設假政府，發布新政，翌年開國會，定立憲王政，而推舉雷普爾爲西班牙王。雷普爾者，普王之親族也。拿破崙第三恐西班牙歸普，則法腹背受敵，大起反對。雷普爾亦恐以己故，致引起普法兩國之爭端，擬不應。俾斯麥欲藉此以排法，勸彼應其請。雷普爾數被請，遂應之。西班牙政府乃以此事通告列國；法人大憤。電駐德公使，謁見普王，令速辭退。普王以未先與俾斯麥商，貿然許之；俾氏以此機難得，且普在外交上失敗，憤懣欲絕。不料法人不識時務，於巴黎報紙上，肆意攻普，表示挑戰之意；并命駐德公使正式送一通牒於普王，要求普王永保普魯士王族，不繼承西班牙王位。普王不諾，

以示俾斯麥。俾氏正與毛奇洛翁商議軍政，知已有備；得此消息後，大喜，以為時機又至；即將此事公布柏林報紙。法人大憤，巴黎民衆，尤為激昂；拿破崙第三初意未決，後與羣臣會議，多主戰，法議會亦通過與普宣戰之議案，意遂決。德人亦以法政府無理，辱我普國，非戰無以自存；俾斯麥喜民意可用，遂決意宣戰。南德聯邦亦表示普若與法戰，當即加入北德；蓋以法乃德之世仇也。

第二節 普法戰爭之經過

俾斯麥排法之策略，其第一步亦在用其外交手腕，使法處於孤立無援之地位。一八七〇年六月，請俄帝亞歷山大遊德，又奉普王見之；相約普若與法交戰，俄當為後援。英本將助法，蓋恐德之強盛，有礙其均衡之勢也；俾氏乃將拿破崙第三欲併吞比利時之陰謀，揭諸報端；於是英人亦不直法。意大利亦欲乘法之敗，奪取羅馬，以完成其統一之事業；蓋彼時法駐兵羅馬以保護教皇也。至奧地利丹麥，雖欲對普雪恥，然新敗之餘，瘡痍未復，不敢輕舉妄動。

拿破崙第三初思與普宣戰後，各國必將出兵來援；不意英俄意奧諸國均守中立，竟陷於孤立地位；是皆俾氏外交手段之效用也。

法以孤立之勢，與普宣戰；其士氣雖盛，而訓練未精，預備未充，秩序紛亂；兵械軍需既形缺乏，交通運輸，又感不便；徒恃虛囂之氣，以傲倖於一戰。若在於德，有毛奇等早已經營策畫於前，故運輸神速，軍械齊全，號令一下，凡事俱備矣。至兩方兵力，法軍約三十四萬，共分八軍，拿破崙第三自爲元帥，勒柏夫爲參謀。德兵兼有南德諸邦之助，克任戰鬪者，約五十餘萬；尙有預備隊三十餘萬，各地競編義勇隊約三十餘萬，總計不下百萬。德人如是奮勇直前，協力同心，固由其平日尙武之風所致；而爲國家生存計，亦不得不盡力一戰。夫南德諸邦，本受護於拿破崙第三，而當普法戰爭時，竟與北德一致以對法，可見當時德人國家主義思想之發達；未開戰時，亦可知其勝負之數矣。

法入德之門戶，爲麥次及斯特拉斯堡兩要塞。法軍之計畫，欲以大將巴善率兵二十萬，由麥次入德；又以麥馬韓率兵十萬，自斯特拉斯堡侵德。德軍之計畫，則先擊敗法軍，奪其陣

地，再進兵攻巴黎；分三軍進取：一爲斯坦密，領兵六萬，爲支隊；一爲普親王腓特烈，查理，領兵二十萬，爲本隊；一爲普太子腓特烈，領兵十八萬，爲支隊。一八七〇年八月，普太子以十萬大軍與麥馬韓軍四萬五千遇於衛特；法軍以衆寡不敵，爲普兵所敗。麥馬韓退走沙隆；普太子別遣支隊圍斯特拉斯堡，而自乘勝追擊；於是亞爾薩斯以北，盡爲普所得。斯坦密軍及腓特烈，查理本隊又與法將富魯實戰於斯皮赫棱，大敗之；富魯實退走麥次，與巴善軍合；於是來因河畔之亞爾薩斯及洛林二州，又盡爲普有。普軍進逼麥次，卽法軍本營所在地也。巴善欲退屯沙隆，與麥馬韓兵相合，以防敵軍之進攻巴黎；普軍知其謀，屢於麥次附近擊敗法軍；巴善不能退屯沙隆，乃坐守麥次，惟待普軍之圍攻矣。時拿破崙第三已由麥次走沙隆，欲歸巴黎，恐人心騷亂，乃與麥馬韓軍來援麥次。普王聞之，乃復編一隊與太子腓特烈軍合，邀擊麥馬韓兵，連戰皆捷。拿破崙第三不得已，退保師丹城；普軍圍之。九月，兩軍激戰；麥馬韓負傷，法軍氣奪，卒不能支；於是師丹城壘，兵士約十萬，盡降於普。拿破崙第三亦爲俘虜；而普軍乃進迫巴黎矣。

第三節 巴黎之圍攻與普法媾和

法皇拿破崙第三既被虜，報聞巴黎；法人乃復廢帝政，宣告共和，設臨時政府，遣使與普軍議和。普王要求割與亞爾薩斯及洛林之地，法人不允，和議破裂；普軍遂圍巴黎，時一八七〇年九月也。法人一面堅守巴黎，一面欲建都於巴黎之外，更練一新軍以救巴黎。不數日而新軍成立；法人愛國之勇氣，正不下於普人也。乃以新合之師，未經久練，勢難與普爲敵，卒不救。而麥次斯特拉斯堡又相繼陷落；法軍約二十萬及兵械等等又爲普所有。於是普軍盡合，分南北中三隊，以圍困巴黎。閱數日，城中乏食，待救又無希望；一八七一年二月，法國正式政府成立，乃遣使乞降焉。議定媾和條件：（一）法蘭西以亞爾薩斯及洛林兩州大部，及麥次斯特拉斯堡兩城，割於普魯士。（二）法蘭西償軍費五十億法郎於德意志，分三年支付；（三）德以三萬大軍，屯駐巴黎；待償金付還，卽行撤退。和約已定，交換於法蘭克福，是爲法蘭克福條約。

亞洛兩州之割取，俾斯麥頗不贊成；蓋恐即此以引起法人之同仇敵愾，而德法之世仇，永以不解。終以毛奇等軍人之短見，強迫法人執行焉。韋爾斯曰：『法蘭克福和約者，普魯士王室之和約也。俾斯麥之於此役，誠能利用德國之民族感情，以得南部諸邦之助力；然與彼及普王以勝利之主力若何？彼初未能見及也。蓋歐洲之自然政治地圖，堅持操德語之民族統一；普魯士所以獲勝，其實力即在於此。德國統治東方之波森及其他波蘭人所居地，已與此自然地圖相反。今復發其貪得土地與鐵鑛之私心，竟併吞操法語之洛林（包含麥次在內）及操德語而同情於法國之亞爾薩斯。其地之法民與德國治者之間，自不免發生衝突；而洛林法人所受之痛苦，當然在巴黎發生反響，使法人痛憤之情，歷久不衰焉。』則亞洛兩州之割取，乃德人失策之尤者也。

第四節 日爾曼聯邦帝國之組織及其精神

俾斯麥曰：「吾普欲統一歐洲，必先統一北德意志；欲統一北德意志必先與奧戰。勝奧

之後，而後可連合南德意志諸邦，合力攻法。勝法之後，帝國基業可成矣。」果也。勝奧勝法，事皆如其所願望；而德意志帝國，遂復興矣。當一八七〇年戰爭之初起，德人既協力於軍事，復感於政治之不可不統一，北德意志人士均集於柏林，開國民大會，議決德意志帝國復興，連名數千，請於普王。南德諸國知大勢已如此，亦次第加入北德同盟。俾斯麥乃集南德諸州委員於維爾賽宮，議定同盟條件。至一八七一年一月，德意志帝國正式成立。普王威廉第一在維爾賽之玻璃廳中，以莊嚴之儀式，在軍官森列之中，被尊爲德意志皇帝。夫德意志民意之統一，固由言語文字相同之故，早已完成於一八四八年法蘭克福之集會者；至是則俾斯麥之鐵血政策，與霍亨索倫家之武力竟坐享其締造之榮名焉。

帝國憲法亦根據於前北德同盟成立時所發布者，加以擴大耳。其內部組織，由王國四，大公國六，公國五，侯國七，自由都府三，屬州一聯合而成；共推普魯士王永兼皇帝。平時軍政，除巴威略薩克森符騰堡三王國各設機關，管理其國陸軍外，餘國陸軍，悉歸普國陸軍部兼理。海軍概屬於皇帝之下，他國不得過問。戰時陸軍，概聽皇帝命令，但王國亦得管理軍之行

政及任命初級軍官之權。各邦人民對於帝國，既有選舉帝國國會議員之權，各邦政府亦有選派聯邦議會代表之權；軍費一項，除巴威略王國直接與國會交涉外，餘國悉交普陸軍部，由普陸軍部彙齊，向國會交涉。至各國陸軍平戰時編制，除巴威略小有區別外，餘則一律參謀部，以普爲主；其餘王國參謀部平戰時概派軍官於總參謀部，商議軍略，使彼此意見一致。此聯邦帝國平戰兩時軍政組織之大綱也。

各邦內政，如教育等，多由自主。德國教育注重愛國精神；學校教科內，尤注重國文歷史；蓋國文採自國語之文學，足以表其民情風俗，保其國粹國威者；歷史所以發揚己國人種之特色，及幾千萬年立國之中心要素，所謂國魂者是也。是以十九世紀初，德國史學界，民族精神，甚爲顯著。史學家如利特爾謂：「本國史在學校中俱須講授，愛國人亦應常提及之，於是歷史始能在國民中，國民始能在歷史中。」格提克亦謂：「本國史在學校中之位置，應佔第一。」可爾勞須并成德國史集成一書，以表其民族精神焉。然德國愛國精神，仍帶有區域主義之色彩。雷姆歷史教學法：「所謂母國，不止一也；而利害又各不相同。德意志各邦皆須要

求其各區域之光榮史實，如是則與徒爲霍亨索倫一系之歷史者，實較爲本始，較爲榮譽者也。自一八一六年以後，德國學校課程，各邦多不一致；歷史一課，亦各有歧異之趨向。雖在一八七一年德國統一完成之後，而各區域仍繼續此等習慣而不改。則是德國教育注重愛國精神，而仍保存各區域之紛歧，此其帝國之必爲聯邦組織也。

聯邦帝國政府，除管理全國軍政外，凡屬對外事業，如與某國和戰之決定，及國際貿易之擴張，各國公使之選派，皆在其職權範圍內者也。又如全國之郵政電政鐵路以及其他水陸交通，皆與軍事外交有直接關係者；又如曆度量衡，幣制，標準之訂定，集會，言論，出版之干涉，民法刑法之頒布，凡關於全國統一事業者，亦大都由帝國政府司理。諸邦中，普魯士以普王爲帝國皇帝，權利特大，與諸邦不同。次之，爲巴威略薩克森符騰堡除軍事亦自管轄外，并得自選派公使。而尤在巴威略，幣制郵政亦由其司理。除上列種種外，其餘內政，則盡歸各邦政府之職權。此其各邦與帝國政府關係之大略也。

帝國政府即指皇帝與聯邦議會及帝國國會也。皇位永屬於普魯士王，即爲霍亨索倫

族所世世傳襲；聯邦為各邦政府為代表所組成；帝國國會為全國人民選舉之議員所組成；凡屬德國居民二十五歲以上之完人，皆有選舉權。茲將各邦人口及其議員人數列表如左：

國名及封爵

人口

聯邦會員數 帝國會員數

普魯士王國	三七、三〇〇、〇〇〇	一七	二三六
巴威略王國	六、五〇〇、〇〇〇	六	四八
薩克森王國	四、五〇〇、〇〇〇	四	二三
符騰堡王國	二、三〇〇、〇〇〇	四	一〇
巴敦大公國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	一四
黑森大公國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三	九
梅格稜堡施徹林大公國	六二五、〇〇〇	二	六
薩克思威瑪大公國	三八八、〇〇〇	一	三
梅格稜堡施德勒支大公國	一〇三、〇〇〇	一	一

鄂爾敦堡大公國

四三九、〇〇〇

一

三

不倫瑞克公國

四八六、〇〇〇

二

三

薩克思買寧根公國

二九六、〇〇〇

一

二

薩克思阿爾丁堡公國

二〇七、〇〇〇

一

一

薩克思科堡皋塔公國

二四二、〇〇〇

一

二

安哈忒公國

三二八、〇〇〇

一

二

士發次堡商特好森侯國

八五、〇〇〇

一

一

士發次堡魯道斯他侯國

九七、〇〇〇

一

一

窩爾得克侯國

五九、〇〇〇

一

一

壘斯格賴次侯國

一四五、〇〇〇

一

一

紹謨堡立貝侯國

四五、〇〇〇

一

一

立貝侯國

一四六、〇〇〇

一

一

盧卑克自由市

一〇六、〇〇〇

一

一

布勒門自由市

二〇三、〇〇〇

一

三

漢堡自由市

八七五、〇〇〇

一

一

亞爾薩斯洛林州（皇帝直轄）

一、八〇〇、〇〇〇

〇

一五

皇帝爲全帝國之代表，對於軍事外交，有完全處置之職權；故德國皇帝者，不啻全國海陸軍之元帥也。至其處理內政，除普魯士本邦外，在他邦，即委任地方官等等，亦罕受其意旨焉。皇帝之委任官，即帝國首相及各部大臣也。其職權似對於立法與地方行政，罕能過問；然一考聯邦議會與帝國國會之內容及其權限，亦可知帝國皇帝之威權甚大。聯邦議會議長，必爲帝國首相；議士在首相下，密商軍國大政。一面如他國之內閣，商議國務；而他方又爲上議院，有立法權，凡帝國國會所議決之議案，必經聯邦議會之覆議。此聯邦議會中，普魯士佔十七席；其他小邦又實際上多爲普之附屬，惟普人之意見是承，故在聯邦議會，普國實占絕大勢力。而帝國皇帝又爲魯普士王，帝國首相又爲皇帝所任命。故在聯邦議會所議決之軍

國大政，實際上殆莫不仰承皇帝之意旨焉。

至帝國國會議士，爲人民代表。其立法及監督行政之權，在理論上，與聯邦議會相等；而在實際上則絕小。如帝國首相之政務，對於帝國國會，一切不負責任。苟其政見與國會不合，彼可解散國會，重行選舉，而彼仍保持其地位。國會苟欲阻止某種政策之實現，惟有斷絕經費之供給；卽反對加稅與覆決預算案之一法也。是則政府苟經濟無虞，仍不受其制限。由此可知德國人民在當時對於一國之立法行政，卽簡接干與之權，亦至小也。

聯邦憲法爲俾斯麥所起草；俾氏固主張德國須實行開明專制主義；名雖普通人民皆有選舉國會議士之權，而實則行政之權一操於皇帝及其首相之手。俾氏蓋深信德國統一之完成，不恃全德意志人民之公意，而惟恃普魯士之武力；以爲建造德國之人物，不在德國國民，而惟認爲霍亨索倫族之功勳而已。嗚呼！此俾氏之所以自認僅爲威廉第一之忠僕，而非德國之忠臣也。俾氏此種因果倒置之誤解，固不值一駁。所可怪者，當時德意志人民之民主思想，亦爲一時國家主義所湮沒；而對之竟莫敢誰何焉。

本章參考書

W. T. Waugh's Germany.

F. M. Powike's Bismark and the Founding of the German Empire.

A. D. Junhs' The Hohenzollerns.

張宗良王韜普法戰記

廣智書局俾斯麥傳

余楠秋德意志之統一與中國

韋爾斯世界史綱（向達等譯）

約翰生亨利歷史教學法（何炳松譯）

第七章 德國統一後之內政與外交

第一節 三帝同盟

德國統一，既告成功；此後事業，即在維持其國際上之地位，與謀內部團結之鞏固而已。普魯士忽然興起，一躍而爲統一德意志之首領，一躍而爲歐洲列強政治之中心；對於歐洲列強勢力之均衡，當然有極大影響。此時德國而欲維持其發展之程序，惟有在國際上減少德意志之外敵而已。與德有夙怨者，奧也，法也。薩多瓦一役後，普對奧之條件，異常輕鬆，本爲他日聯奧之計；與奧邦交，自易平復。至法國，巴黎城下之盟，與亞洛兩州之割取，及五十億法郎之賠款，種種受辱，使法國人刻刻不忘會稽之恥；而戰敗後，法人亟亟以謀恢復，鉅大賠款，不至期即已償清，又在在足表示法人愛國之心理，實使德人不能高枕者。然法苟不聯與國，

德自可以敵法，法自不敢妄動啓釁。故德國惟一目的，在如何以孤法人之援；當時除英於法本爲世仇外，其他如俄如奧如意皆可爲法之聯盟，以共抗德；是以此後德國外交之事，即在聯俄奧意以孤法也。

普俄邦交，本甚親密；一八七一年七月，德帝威廉第一又會俄帝亞歷山大於延姆斯，兩國親交益厚。奧地利自戰敗後，本有親德與排德二派；後以欲壓制境內斯拉夫人及防止俄國勢力之東進，又不得不聯德以自固。是年九月，德帝又與奧帝法蘭西斯約瑟會於薩爾斯堡，俾斯麥從焉。兩國遂結正式條約，大致謂兩國合力維持和平，及防止革命思想之蔓延；卽所謂德奧同盟也。

一八七二年九月，奧帝法蘭西斯約瑟偕其相安德拉西親朝柏林；薩多瓦之恥，蓋已冰融雪解矣。俄帝亞歷山大旣與德帝親厚，又欲壓制其國內虛無黨及伸勢力於巴爾幹，不得不假力德奧，亦思加入德奧同盟。俾斯麥知之，因勸俄帝來會。俄帝遂亦於九月抵柏林，其相噶查哥夫從焉。三帝協商所定同盟條件，爲維持歐陸最近議定之領土關係，蓋欲使法國處

於孤立地位也。又巴爾幹有事，三國和衷共濟；各境內有革命運動，亦須共謀壓制；蓋欲防俄奧之內憂外患也。翌年，德帝威廉第一偕宰相俾斯麥朝於俄奧，所以報也；并溫舊盟焉。

當時奧相安德拉西爲親德派，德奧同盟因多一層保障。至俄相噶查哥夫見德之勢盛，懼俄之見逼，外雖與德聯盟，內實陰懷忌嫉。故所謂三帝同盟者，實際仍爲德奧同盟也。一八七五年，近東問題起，德與巴爾幹半島本無切近利害關係，惟因英俄與於此之衝突，應耽虎視，各不相下；俾斯麥欲利用其互相乘間之機，使三國從己，以防法蘭西之復仇。及一八七七年，俄土戰爭起；次年俄土結構和條約，因引起英人之反感，英俄幾至決裂。俄欲得奧之後援，密許以占領波斯尼亞及黑塞哥維那兩州；後以奧所求過奢，事遂不成。當時意法亦反對俄國。可爲俄後援者，惟一德國；德之統一，頗借俄力；俄望其必報，而斯時俾斯麥竟以防法爲辭，不助俄國；俄大失所望。蓋俾氏與俄相噶查哥夫有隙，并極力慫恿英俄構釁，冀以從中漁利。俄英諸國知其詭計，因公議共同解決近東問題於柏林；此一八七八年柏林會議所由來也。柏林會議時，俾氏聲言俄於巴爾幹所得利益，及英於土耳其所得利權，德均不問；惟奧

亦當佔領波斯尼亞黑塞哥維那兩州。蓋英俄構釁，德所深喜；而分割土耳其之事，奧國必思染指；欲思奧國勿擾德意志之治安，莫若使其眼光注於近東；苟飽其欲，即思所以維持其利益，而聯德之心愈堅。且奧苟伸勢力於巴爾幹，則必與俄難以協和；二國相持，以互牽制，實有大利於德。柏林會議，俾斯麥爲議長，有意偏袒英奧。結果以波黑兩州統治權委諸奧國。

波黑兩州，自中古時本爲塞爾維亞之領屬，後同併於土，其語言，風俗，宗教，人種，無一不與塞同。至是土耳其之勢力就衰，此二州人民乃與塞同起抗土。塞竟完全獨立，而此二州甫脫土之壓制，復入奧之羈絆；含恨飲痛數十年，亟亟欲叛奧而復併於塞。直至一九一四年，遂有刺殺奧皇儲之事，而歐洲大戰於以暴發。推原禍首，皆由俾斯麥欲因此以示恩於奧。奧人不費一兵，不折一矢，坐得數千里之地，固感恩於德；後此俄之脫離二帝同盟，轉爲法聯；而德奧仍繼續三十年來，相隨不舍，皆以此也。俾氏以外交手腕，使無損於德，而有恩於奧；一時固爲得計，其如鑄成將來之大錯。何韋爾斯曰：「柏林條約者，殆爲造成一九一四年世界大戰之第二主因；其第一因，則一八七一年之法蘭克福條約是也。」而當時乃皆奉俾氏爲世界

和平之保障者噫！

俾氏藉此機會，一面以示恩於奧，一面并以排俄之勢力，俄在俄土媾和時所得權利，柏林會議中多為爭回，蓋亦所以示恩於土耳其也。德將於近東，又布一勢力。抑有進者，英素親奧，欲提攜之以防俄力之南下；排俄又間接所以助英，示恩於奧亦即所以示恩於英；英恩德，而奧德之邦交愈厚，法之地位益孤矣。此德之所以寧受俄一國之怨，而買好於英奧也。

第二節 三國同盟

柏林會議時，本三帝同盟之旨，德意志本當助奧俄而抑英土；乃竟助英而不助俄；俄以是怨德，一面增加常備兵額，一面報章言論時攻擊德人，德俄之怨日甚。雖德帝威廉第一與俄帝亞歷山大以甥舅關係，不願兩國背道而馳，屢次會晤，冀相和解；然彼此人民間嫌隙日深，俄相噶查哥夫以與俾斯麥積不相能，屢起排德之舉。於是所謂三帝同盟，俄漸脫離而轉為三國同盟矣。

三國同盟者，德意志與地利與意大利之攻守同盟也。普法戰爭後，教皇領地爲意大利政府所收；教皇反對甚烈，欲糾合德法諸舊教徒以抗意大利政府。於是俾斯麥利用此機會以聯絡意大利而孤法勢，因說意與德相親，以奧爲介紹國。一八七三年十月，意王親就維也納訪奧帝，約共至柏林會見威廉第一。因與商議意德將來事，大致謂法若與意構釁，德須助意；法若對德復仇，意須助德。此時雖無正式條約，而實則爲三國同盟之胚胎也。

柏林會議後，奧恩德特甚。俾斯麥往來德奧間，於一八七九年十月，結德奧同盟條約，大致謂：兩國若一方受侵於俄國，須舉其全兵力以互相援助；若一方受侵於他強國時，他方亦須負有善意中立之義務；如彼強國之侵略係發動自俄者，他方亦須舉其全兵力以相援助。約中所謂他強國者，實指法蘭西也。蓋奧之所患者俄，德之所患者法；俄若攻奧，德卽援之，奧可以安矣；法若攻德，德自可敵法；若俄助法，則德腹背受敵，或將不堪，故求奧援以牽制俄。德奧同盟之意義，卽在於是也。

意本拉丁民族之國，與法爲同種國，與德爲異種，本當親法而離德；其所以加入德奧同

盟者，則以俾斯麥外交手腕之妙用也。有地曰突尼斯者，歷史上本爲意大利屬地，且與意之西比利隔海相望；意人欲據爲己有者，非一日矣。柏林會議時，俾斯麥陰授意於法，使取之；蓋以轉其注意力於地中海，使不爲歐陸和平之梗；又卽所以離間法意之交也。法取突尼斯，意法必交惡；意乃親於德矣。果也，一八八一年，法收是地爲保護國，意人大憤，大倡反對法蘭西之論調；因議加入德奧同盟，而俾氏之術售矣。德奧同盟成立後二年，意王曾至奧都；三國同盟，漸以醞釀成功。遂於一八八一年九月正式締結條約；其中所云，概未發表。大致意德之約，謂兩國有一國受攻於法，他國須極力相援。意奧之約，謂法與意戰，俄與奧戰，奧意各守善意中立。於是三國同盟，遂完全成立。

三國同盟成立後，俄德因以日疏；顧俄猶不敢昌言聯法以攻德，而仍漸與德恢復其邦交者，以俄境內虛無黨日盛，亞歷山大第二至爲該黨人所刺死，子亞歷山大第三嗣立，仍主專制，嚴禁虛無黨；該黨多逃散在德意志境內，俄之究辦黨人，須賴德人之助。一八八一年九月，俄帝與德皇威廉第一會於但澤，明言均取保守主義。一八八四年，俄因阿富汗問題，與英

衝突；俾斯麥遂利用此機與俄締結互相善意中立之密約。同年九月，俄德奧三帝又會於斯克維斯，蓋以三帝均欲保持其專制主義；俾斯麥因復倡三帝同盟之復活，遂訂立條約，大致謂三締盟國與第四國交戰時，他二國各守善意之中立。則終俾斯麥執政時代，俄德邦交，仍未破裂也。

第三節 殖民事業之提倡與軍備之擴張

德自一八七一年後，罕注意海外擴張之事業；俾斯麥亦以鞏固帝國之團結，不利於膨脹主義，嘗語人曰：「余不用殖民政略，因德人去其祖國，將不能為德人；此輩將滅其同族之興趣也。」然德國當時尚為農業國，人口大增，土地不敷於耕種；於是多移民於新大陸者，此誠帝國之損失也。苟能發展其殖民事業，此等欲移住海外者，將仍不失為帝國之人民；而欲發達德人之工商業，尤不可不有海外之市場；則殖民地與通商口岸，德人在所必經營也。一八八三年，德人遂有殖民聯合會之組織以進行其事。俾氏乃因勢利導，又利用其人民之殖

民熱，以遂其外交上之志願。

俾氏恐以德國之發展殖民事業，致與他國發生利害衝突，而增德國之外敵；乃宣言德人所占據，須在無主之地及未經他國之經營者；德人遂向阿非利加之暗黑大陸進展矣。有德商呂得律茲者，得一鄂倫支河北岸之地，恐爲英人所奪，要求帝國政府出而保護；卽所謂德領西南非洲也。不久，又得多哥蘭及喀麥隆。在非洲外，又占領新幾內亞及其附近之俾斯麥羣島。一八八五年，又占領非洲中央之東部，卽所謂德領東非洲，實德國殖民中地最有價值者。德人之殖民事業，自足以引起英法之忌嫉；卒以俾斯麥之手腕，聲言德之發展，毫不妨礙英人之利益；當時英相葛拉德士吞且禱祝德人殖民事業之成功矣。至法國在非洲之殖民事業，多得德人之提攜；德法仇恨，一時幾臻融解。此皆俾氏外交政策之妙用也。

俾斯麥之外交策略，不外二種：其一，卽聯絡與國，使敵人處於孤立無援之地位。其二，使他國之能力意志，不向於我，而轉注於他方；則我自不至受人攻擊，而能保其安寧矣。如使奧佔領波黑二州，轉其心力於巴爾幹也；使法佔領突尼斯，亦所以轉其心力於地中海也；皆所

以緩和德國在歐陸上之形勢也。德國向非洲殖民事業之進行，其妙用亦在於是。蓋與他國之刺激，使列強之注意力，惟向於殖民事業之競爭，自無暇爲擾亂歐洲和平之舉矣。俾氏對法，如摩洛哥問題之贊助，剛果問題之協定，而法人佔領我屬安南，亦出於俾氏之慫恿。凡此皆所以緩和法人，使忘其對德復仇之念耳。雖然，亞洛二州之割取，法人念念不忘；德法之仇，終以不解。法政府一時親德之計，大受人民反動。一八八五年，法布郎熱爲陸軍部長，且大倡排德之議；得議會之贊成，日夜擴張軍備，似亟亟欲爲復報之舉。於是德國軍隊亦不得不隨以增進，從事防備矣。

普自創徵兵制後，平時養現役兵，常在十四萬上下，編爲九軍團；現役兵三年退伍，每年僅有入伍新兵數萬。從此至一八六〇年，國民當兵人數，只能比應有當兵義務者三分之一，餘三分之二，則置之餘額之中；卽健者三人中，只教成一人爲兵，餘兩人則雖健亦不令其當兵。至一八六〇年，經毛奇將軍悉心改良出軍計畫，修正徵兵制度，國中教練成兵者，由百分之二十六增至百分之四十；同時復改兵役年限，預備兵由二年延長至四年，後備兵延長至

九年，戰時人數隨之大增。爾後，普之陸軍，着着進步，亟欲一試；一八六四年，敗丹麥；一八六六年，敗奧。經此二勝，北德意志合併目的成功；增加三個軍團，復添入薩克森王國同盟一個軍團，及固有九個軍團，平時已有十三個軍團。當一八五八年前，戰時只能召集五十餘萬人，至此則達九十餘萬。一八七〇年，普法之戰，普合南德意志諸邦，出兵逾百萬之多。一八七一年，聯邦帝國成立，復增同盟軍團五個。現役軍數，自逐年增加，至一八八〇年，已達四十二萬七千餘名。至一八八六年，俾斯麥以法國布郎熱增改軍制，大加擴張，亦提出加常備兵額議案於國會，即所謂七年計畫是也。自一八八七年至一八九四年，常備兵額增爲四十六萬八千餘人。其理由，謂：德國之常備兵額，自一八八一年以來，爲四十二萬七千餘名；而法國之常備兵額，至一八八六年，爲四十七萬；現依布郎熱之擴張案，又加四萬四千。俄國自俄土戰後，常備兵額已爲五十四萬七千人矣。觀德兵制，服役年限，僅二年四月；不增加服役年限，而欲增長軍隊之勢力，非增加兵數不可；而德國人民軍費之負擔，較法國人民未及其半也。俾氏提案，未得國會通過；俾氏因解散此議會。會法布郎熱在其東部德邊境，亟亟謀戰備；俾氏亦召

集預備兵於國境西部，調動兵員；一時戰機迫切。後因俄帝居間和解，未遽起戰禍；然法之舉動，大引起德人之敵愾。一八八七年，德國國會改選後，俾氏之八年計畫，完全通過。故德國軍隊，常備兵額，至一九九三年，已達四十七萬九千名；而法人亦見無機可乘，亦暫息其復仇之舉動，不敢造次稱兵矣。

第四節 俾斯麥與羅馬教徒

俾斯麥外交政策之目的，在維持其德意志在歐洲國際上之地位。若彼對內政策之目的，則在鞏固其政府之權力，以爲德意志內部團結之基本；俾氏固絕對主張中央集權主義者也。

在德意志歷史上，始則宗教與政治相協合，相利用，遂爲奠定德意志之始基。繼則君主與教王相爭，結果，以彼時宗教得人民之信仰力較堅，教王常佔勝利；而宗教日趨於專橫與腐敗。及至宗教改革時代，新舊教之分裂起，又爲宗教與宗教之戰爭；當時所謂政治，殆已黯

然無光，德意志帝國亦於是瓦解矣。迨近世民族思想發達，一般人民，亟亟於政治上之統一；其立足點，惟在人民之自覺與政府權力之集中。向之惟恃宗教以爲維繫人心之具者，今則無所用之矣。而人民智力發達，思想日臻自由，教理與學理衝突者多；於是以宗教干涉教育與文化事業者，又多爲一般所反對。宗教在向日國家上之地位，當然倒退無餘；俾斯麥之壓抑羅馬教徒，卽所以結束德國史上宗教與政治之混合也。

當普法戰爭之起，羅馬教王預信法軍必敗，異教徒之德軍，以冀其世擅大權。而孰知法軍一敗，駐守羅馬軍亦遽然引退；教王狼狽愈甚，遂以手書送於德皇，一祝德意志聯邦受轄於新教徒普魯士之治下。德國舊教徒亦派員至德皇前，請以羅馬府爲教王所專有，乃德帝不允。在議會中，天主教黨亦歸失敗。德國政府蓋決意不容教會有干涉政治之權利與舉動。德意志政府因令教王所確定之教理，學校中均可放棄；蓋恐教理之流弊，在人民之思想與文化上，造成多種之惡果。教育究爲國家所司，抑爲教會所司，當時所爭論之問題也。中世戰亂時代，文學因教會而保存；教育事業遂落於教會之手。在普魯士，當腓特烈威廉第四

時，法律上承認各宗教團體之獨立；教士因之競建學校。神父至脅迫下等教士，謂：政府之命可違，教會之命不可違。一國之中，遂儼然有兩政府矣。俾斯麥欲鞏固國家政府之權力，故竭力主張國家與教會須極端劃清。舊教徒於是多與政府不相能；嘗隱嗾亞爾薩斯洛林二州及波蘭人民，使奮起反對政府。政府亦益事壓制舊教徒。一八七一年，俾斯麥在德國國會爲反對教會之演說；國會亦通過對於教士取罰之法律。既而學校檢定法案，又爲普魯士國會所議決；官私學校，盡統治於政府之下。一八七三年，普國國會又通過對於教士權利限制之法律。教士反對愈烈，政府之壓制愈峻；遂謂頑固不聽命之徒，須剝奪臣民之權利；致定流放國外之法律。羅馬教徒憎惡俾氏之情，與時俱積。一八七四年三月，有一少年桶匠，謀殺俾氏，事不成。此少年固不外由於迷信宗教使然，而當時教徒對俾氏之反感，亦可概見矣。

一八七八年，教王庇護第四死，利奧十四繼位；俾斯麥始與羅馬和親。蓋俾氏之反對教會，一方固在其鞏固中央政府權力之主義，一方亦出於一般自由黨人之主張。至是則俾氏乃放棄其自由主義之政策；而欲取締社會民主黨，又冀得天主教黨之輔助；故對於一般教

士，不得不改變其從前壓制政策，轉取溫和主義焉。

第五節 國家社會主義之政策

俾斯麥在內政上採取極端的中央集權。蓋欲實現德意志之自由平等，不得不先謀內部之團結；而欲鞏固德意志之團結，尤須實行開明專制者數十年。其初對羅馬教徒之壓抑者，所以鞏固中央之權力也；其後對社會民主黨從事壓抑，而於天主教黨轉取懷柔政策者，亦所以鞏固中央政府之權力而已。

德國之教育，一方面具有國家主義之精神；以日耳曼民族為世界人類之首位，霍亨索倫系之政治為上乘，在德國十九世紀教育上，殆莫不表示此意旨。他方面并具有應世致用之目的；故對於實用科學，任較何國為注重；其於此道之成就，亦最宏大。十九世紀以來，機械革命，已由英法導其先；十九世紀以後，德人於科學之研究，堅忍熱忱，其成功卒駕英法人而上之。德國之商人與製造家，亦與他國不同，初無輕視科學家之意；蓋彼之以為智識者乃一

種有需於栽培之收穫，苟能以肥料養之，則他日收穫宜更豐盛，故彼輩更以一切進步之機會讓與科學家。德國關於科學事業之公帑，為數亦較鉅，而亦頗食其賜。迨十九世紀後葉，德國文字，已為研究科學欲悉其最新之成就者，所必當修習。諸種科學之研究，德國實凌駕西方諸鄰國而上；而化學尤為獨步一時。德國在一八六〇年至一八八〇年，二十年間之科學上努力，至一八八〇年後，成效大著。其所得於工業上之榮盛，有非他國所能幾及；德國初本為農業國，用是數十年間，一變而為工業國。德意志在十九世紀中葉，不特國家政治上發生變化；人民生業上，亦受極大之改革；其影響於政治上者，亦至鉅焉。即關於工商業之保護政策，及社會民主黨之發生是也。

俾斯麥初對於關稅，採取自由主義；後漸覺自由貿易之不利德國，遂改變其政策焉。德國農業受穀類之輸入，損失甚鉅；而工業出品亦不能與英國競爭；英貨品在德國市場上之銷暢，致使德人工商業之發展，亦受阻礙；一八七九年，德人遂於國會通過一新稅制。對於輸入之穀品及貨物，加重稅率；一方面所以保護本國之農工，一方面亦所以增進帝國之收入；

德國之經濟上，於以得極大進步。然此稅制之通過，實以當時國會上所謂中央黨保守黨占多數，而社會黨自由黨方受壓制故也。

德國工商業以國家之保護提倡，與人民之努力，遂有極速之發展；人民生業上，亦受極大變化。中世紀時，中歐之經濟情形，以社會上實行封建制度故，有貴族、農民、與農奴三階級。至近世，封建制度壞，人民自由平等之運動漸起；而德國之農奴制度，直至十九世紀初，始行廢除。數十年間，人民方從事自由與統一運動，固有產階級與無產階級所共同者也。其後有產階級對於無產階級之要求，深滋疑懼；遂兩相反對。德意志國家之統一臻於成功；而人民在政治上經濟上自由平等之目的，未能達到者，即此之由。然自馬克思拉薩爾等以後，社會上平等自由主義之傳播，終未有艾也。

德人思想，十九世紀以還，大都受其研究史學之影響。然初則為唯心主義之發達，至十九世紀中葉，一變而為唯物主義。馬克思者富於歷史思想者也；洞悉資本勞工互為仇敵之情形；深信自古以來之階級制度，至今已在解體與重組之過程中；而德國以工商業發展之

神速，階級制度較之其餘西方各國尤有日趨固定之趨勢。馬克思受德國教育之陶養，故以勞工必且具有階級之意識，團結而與財產集中之階級爲仇。蓋以爲資本家天性中，自有一種貪婪之欲，好爭之心，必將資本之利益，集於少數人手中；馴至一切生產機關，運輸之便利等，莫不集中於一處，便於攫取。而同時勞工階級意識，及團結精神，因工業集中組織之故，亦已臻於強固；工人於是攫取資本而利用之，此卽將來之社會革命也。自後個人之財產及自由皆恢復之；而以土地公有及生產事業之經營，歸於社會全體，此爲資本家制度之結局，實以國有資本制代私有資本制也。馬克思學說雖爲唯物主義，實出於黑智兒之歷史哲學；彼終爲一學者，而非一煽動家也。其後經拉薩爾諸人之宣傳，組織全德工人聯合會；而同時各種組織，亦漸傾向於馬克思主義。一八六三年，德國工會同盟，創立於來比錫；次年，在倫敦，創立國際工人協會；實皆附從馬克思而於德國大佔勢力者也。一八六九年，同盟會與國際工人協會合併而組成社會民主工黨，全德工人聯合會亦加入其中；馬克思之勢力，遂如日中天矣。

然以社會民主黨反對亞洛二州之合併，與普魯士在德意志帝國之優異地位，遂遭政府積極之壓制。該黨素抱國際主義，與當時愛國觀念相刺謬；而其革命之鼓吹，又與中央集權之專制主義相衝突。會一八七八年春，德國皇帝兩次被刺；刺客二人，皆爲瘋子，雖無可證明社會主義者曾參與其事，而政府及保守黨則羣指爲社會民主黨人所使。於是國人對之咸懷憤恨之意，羣起攻擊。政府於第一次謀刺後，即提出壓迫議案於國會，但爲大多數所拒絕。及第二次謀刺後，國會解散；新國會成立，社會黨佔少數，而保守黨佔多數；俾斯麥於新會所提出以反對社會民主黨普遍的危險之圖謀之議案，遂以多數通過；即所謂例外法律是也。此例外法律，雖原定於一八八一年廢止；而由歷次國會宣言延長，直至一八九〇年始廢。其內容大抵謂：所有一切集會印刷物及徵收款項等等，依社會民主的，社會主義的，或共產主義的圖謀，以破壞國家或社會之現狀爲目的者，皆行禁止。俾氏壓抑政策，遂完全實現矣。

俾斯麥對社會主義者，一方面施其壓抑手段；而他方面對於勞働貧民，實行其保護政

策，卽所謂國家社會主義也。一八六三年，提出衰老勞働者保護案於議會，欲實力行之；又獎勵貯蓄，以備國民之緩急。其意以爲國家之力，救護國民社會之貧苦者，漸以消融社會黨破壞國家之念。一八七八年，俾氏親臨國會演說其主義如左：

余欲結合宗教以歡迎國家者，如此則國家富於社會的義務之觀念，必可以通國家與社會之感情，而增進國民之幸福也。世界之中，參差不齊，有富者，有貧者，有資本家，有勞動者；此天演界中自然之現象，而生存競存之場，必不可缺者也。設使貧富相均，勞心與勞力無所差別，則國家無慈惠可言，而世界亦幾乎息矣。雖然，富者日以富，貧者日益貧，其間終不能得其平；若不依國家之力，以爲保護，其痛苦何忍言？此我之所以亟亟也。

觀此言，則知俾氏社會主義之思想，不過以國家之強權，爲救護貧民之計，終非真正之社會主義。一八八一年，設帝國保險局，以煙草稅提歸保險公用；又增設病災保險及養老保險諸局。其法，凡勞動工人，一年入款，不及二千五百馬克者，或患疾病，或偶受傷，或年老殘廢，不能作工之時，均與以給養；而使其日出工資若干合於政府所撥之款，存儲生息，以爲保險

之基金。工人平日之所出甚微，而遇疾病傷損及年老不能作工之時，不至陷於飢寒；其用意至良，爲法至善也。俾氏又主張全國鐵道權利，悉歸入政府管轄；又提出煙酒專賣與米穀專賣之議，欲防止資本集中於少數人之手，而以國家權力，緩和社會上階級之隔閡。雖然，羅素德國社會民主黨一書曰：「吾人所謂國家社會主義，不過專制主義與警察統治之推廣。若對於此等國家亦復順從，實無異於默許思想自由與言論自由之壓抑。換言之：卽無異於承認智識的錮閉與道德的醜陋也。」

俾斯麥保險法之根本原理，任何社會主義者自不能不贊成；當時社會民主黨人亦略加襄助。但大多數活動黨員有慨於此種法律之動機，羣以襄助俾氏之行爲爲背叛。於是國會議員遂與本黨黨員大多數分立，而政府復實行其例外法律，以從事壓抑社會民主黨，一時幾至覆滅。然一八八一年以後，政府雖用大力，社會主義議員反漸增多，遂從寬執行例外法律。俾斯麥仍希望其緩和政策及社會改良以引誘工人離去社會主義之途徑。但經一八八四年及一八八七年之兩次選舉，社會主義者票數增加之速度，前無其例；於是例外法律

之執行仍歸嚴厲。雖然，因此黨之逐漸增加，政府亦漸覺例外法律之無用。及威廉第二即位，對於勞働級之態度，漸趨和善；俾斯麥不久被黜，而例外法律亦於一八九〇年九月廢止。

本章參考書

W. T. Waugh's Germany.

廣智書局俾斯麥傳

錢應清鐵血宰相

羅素德國社會民主黨（陳與濤譯）

范禕等譯德國最近進步

章爾斯世界史綱

第八章 過去德國帝國主義之發展

第一節 德國國勢之進展與其人民思想

自法蘭克福和約成立以來，日耳曼諸邦遂爲普魯士所薰染，歸於統一，而成爲歐洲諸大強國中之最可畏者。其國勢之進展，實不僅恃其鐵血主義及中央集權政策，尤賴其人民智識上事業上努力之成就。蓋過去之德意志帝國，乃一種複雜可驚異之物，世界中新穎之智慧力及物質力，與歐洲最褊狹的政治舊習相糅合而成者也。德國厲行教育政策，世界上教育最發展之國家，殆以此爲巨擘；其教育之步趨，恆爲鄰邦及其勁敵所做倣。德人又從事於科學研究之組織，及運用科學方法於工業及社會之發展，其誠心與毅力，遠非他邦中能幾及。當世界武裝和平之時期，德人竟從此自由傳播之智識中，收穫佳果，蒸蒸日上，一躍

而爲大工業國。凡百新工商業之有待於理智力及組織力，而非恃賈人之狡猾所能濟事者，德國於其間咸推獨步。光學玻璃，渲染顏料，及其他多種化學品之製造，與夫各種新奇方法，亦莫不以德意志爲其先進。德意志之首先立種種法律，以推行社會政策；蓋亦深明勞工爲一種國家之財產；苟不受僱傭，卽致虧耗於無形之中。故爲公共幸福計，必更於工場之外，爲之周詳顧慮，務使僱主與勞工趨於聯合與敦睦，具有同流並進而日臻於全國合作之傾向者也。

此推行教育，講求科學，從事組織之德意志，係由十九世紀初民族精神所激發而來；追往思源，固由於其學校教師所賜。而構成近代德意志帝國之另一元素，則霍亨索倫系之帝政是也。此系君主，因耶拿之戰敗而未覆亡，遂肆其播弄，以釀成十九世紀前半葉之統一運動；更得俾斯麥之輔，利用國內民族趨勢，一變而爲日耳曼諸邦之元首，更一變而爲世界帝國主義之大本營。韋爾斯世界史綱論其帝政曰：『歐洲各國，除俄羅斯之帝政外，殆無有襲用十八世紀大專制國之舊跡如普魯士者矣。彼既遵循腓特烈之故轍而不變，而馬基雅弗

利式之霸政主義，遂由之而瀰漫於全德意志。惜哉！有如是佳美之新式國家，而無良好之近世神經司其指導，竟使可以供獻世界爲天下先者，一變而爲貪求權力之封豕長蛇。若普魯士化之德意志者，誠西歐最新式之物，而又爲其最陳舊之物；其在近世，可爲一最佳美而亦極凶惡之國家也已。」

德意志人之愛國虛狂心，又巧被利用，以專謀霍亨索倫一族之利益；舉國之小學校、大學校、文學報章等，莫不受此意旨；以有組織之啓發及操縱，養育之，推廣之。自小學教師以至大學教授，莫不宣傳德意志民族，爲有超越羣倫之品格，智識，體質；而鼓吹德意志人民，使格外傾心於戰爭及王室；其在霍亨索倫帝系之下，必將執世界之牛耳。德意志歷史一科，其教學之旨，乃以霍亨索倫帝統之將來運命爲指歸；而於人類過去之事實，爲有系統之僞造；其表現其他一切國家，皆視爲無能力，而趨於衰頹者流；獨普魯士人民，乃人類之領袖及再造者耳。是等學說與思想，使其青年學子，薰染至深；而爲教師者，無論在講生物或數理之時，亦莫不離本題，而津津然發揮其愛國之言論。德意志人受此滔滔之暗示與誘惑，遂使其心理

上，不知不覺造出一種觀念，視其祖國與皇帝之尊榮爲得未曾有；視其民族似在世界上爲特異之優秀堅強，可以壓倒一切者然。此種教訓，其影響於德意志人民之思想與行爲性質者至鉅。一八七一年以還，在外之德意志人，大有睥睨一世之概；無論在工界、商界、軍界，均表示其傲慢之態度，而其所稟賦之長處，亦悉被用爲侵略之工具矣。韋爾斯之言曰：『德意志爲此種愛國之熱誠所煽動，乃受有用意之興奮，及有布置之麻醉；其作僂者非他，德皇是已。彼恆久不懈，濫用教育與夫歷史之教學，以達其私圖；霍亨索倫系之罪惡，蓋莫大乎是矣。近世之國家，未有褻瀆教育，有如是之甚者。』

德意志人民受是等教育之薰陶，而沈迷於德國可恃武力以執世界牛耳之思想，及戰爭爲人生必需事物之臆說；此可舉毛奇與尼采之語，以見其國人思想之一斑。毛奇曰：『永久之和平，殆夢想耳；且亦非佳夢。戰爭乃世界進程中必具之要素，而爲上帝所制定者也。』又曰：『世界而無戰爭，則將停凝不進，而淪胥於實利主義之中矣。』尼采曰：『苟希冀於人類多成造就，而忘作戰之道，直怡情於幻境已矣。彼營壘間所養成之獷悍能力，憎惡情感所

激出之不擇人而施之心性，殺戮與薄情所產生之自覺，努力殲敵所引起之熱忱，不畏犧牲，不顧一己及同儕之生死存亡之慷慨，與夫民衆靈魂中如海如潮之震盪，以振作於萎靡之際者，自古迄今，舍大戰其孰能鼓舞之哉？此種學說，以爭鬪爲進化必經之歷程，實與黑智兒及馬克思之歷史哲學，同一思路，而更加以發揚者也。遂使德人之心理，完全迷信於武力與戰爭；以進攻爲保守之策，以爭鬪爲和平之母，以侵略爲生存必要之工具，殆充滿於德人之腦際矣。

第二節 威廉第二之雄武與野心

德皇威廉第二者，即合德意志新式教育，與霍亨索倫家遺傳性質，而成一最完備之人格。且因世界歷程偶然之遭際，遂由此人表現出之；使急轉直下以演成人類空前之戰禍，而帝國之運命亦遂爲斯人所破壞。歐戰以前，其誰能夢想及此耶？

威廉第一，知人善任，始終不變。俾斯麥，不世出之英才也。德意志之統一賴於彼，三國同

盟之成立賴於彼；然非威廉第一極端信任之，彼雖英雄，將無用武之地，其政策將受阻礙而不能實行；故威廉第一者，亦英主也。一八八七年六月，以疾逝世，年九十有一。子腓特烈第三嗣位，卽患不治之喉疾，不數月而崩。威廉第二者，卽腓特烈之長子也；一八八八年卽位。爲太子時，於軍政兩界，已負人望。卽位之初，猶委政於俾氏；其武斷政略，鐵血主義亦與俾氏初無二致。嘗曰：『德意志帝國之統一，乃兵士與軍隊之功，國會中之大多數無與也；朕所恃以爲長城者，卽在軍隊耳。』其輕蔑民治主義，主張中央集權，亦復與俾氏相同。彼之言曰：『吾德意志之成立，不在國會，乃在精練之陸軍耳。故德雖名爲立憲國，其民權實不足言；雖有選舉代表之制，亦等於無。』克虜門礮廠開百年紀念會時，彼又演說曰：『公司之歷史，普魯士與德意志歷史之一段也。克虜門大礮爲普國陸軍之利器，以大礮轟發於戰場，遂開德意志統一之先路，而卒奏成功。』於此亦可見其雄心壯志矣。

威廉第二卒與俾斯麥決裂。蓋皇深信君主神權政治，又復負有雄才大略，自不甘受制於人；雖對於手造帝國之老宰相，亦不願爲所掩耳。彼嘗忌俾氏之驕橫，語人曰：『朕非自爲

宰相不可。』君臣既以事相齟齬，會其時中央黨領袖私見俾氏，德皇尤致不滿；俾氏遂於一八九〇年去職。而德皇好動之表演，與其侵略事業，遂從此開幕矣。德皇之奇行僻性，與俾氏之免職，曾使德人爲之譁然；旋即以爲彼固用其勢力以致和平而鞏固德意志也，遂復安之。

繼俾氏者爲加富威氏。加氏對外方針，以俾氏縱橫之術，非所以維持永久和平；遂於一八九四年拒俄互相中立條約之繼續，因促進俄法同盟，而使德國地位日趨於緊張危險之中；俾氏所訾爲最拙劣者也。加氏以後之霍亨洛苦羅，及比斯曼哈溫等，雖佩相印，實則備員而已；諸事均歸帝之掌握；而二十年來，意圖囊括四海，併吞歐洲，擴張軍備，疲於奔命。孰知結果，一如拿破崙之末路，遂使霍亨索倫一系所經營締造之家業，亦同歸於盡。

夫俾氏鐵血政策之所以成功，蓋由於能謹慎用之耳。其統一日耳曼之三次與外國戰，皆謀定後動，以二事爲前提：一在外交手段，使其欲戰之國，勢成孤立，而不受他國之干涉。二則確見本國之軍隊，較敵國更爲完備。此俾氏之權術，而卒達其目的；所謂鐵血政略者，固非可貿貿然用之也。若威廉第二之欲望，則較俾氏更大，而無俾氏權術之妙用。皇於一九〇

一年，曾宣言曰：『吾人之前途，寄於海上；德人之在海上者愈多，則前途亦愈美滿。』而其第一海軍計畫，則在一八九三年提出之。一九九五年，又復宣稱德意志爲世界第一強國。純恃驕矜獷悍之氣概，以恫嚇他人，而乏縝密幽深之退省，以抑斂自己；遂使帝國之膨脹過度，終歸於破裂。世之徒恃武力，以肆其侵略之野心者，亦可鑒矣。

第三節 工商業與海陸軍勢力之膨脹

終俾斯麥在政之日，未曾亟行自絕於俄；嘗百計以聯絡之，所以孤法之勢也。威廉第二既免俾氏職，又終止俄德相互中立條約。一八九三年，俄法同盟成立，德法對抗之勢以成。時俾斯麥在私第，頓足嘆曰：『俄與法聯，吾德其能盱食乎？』是時加富威採親英政策；威廉第二之母，英女皇維多利亞之長女；英德有甥舅關係；親英可藉以抑俄法也。英德兩國在非洲領地之境界，亦於是時劃定；而英亦承認與三國同盟利害一致。然英方以榮譽孤立自命，雅不欲爲威廉第二所利用，而自捲入歐陸紛爭之旋渦；每對德之提攜，甚屬冷淡。且德國經濟，

敏速發達，在世界各地，恆與英人衝突；在事實上自無提攜之可能。德又以與英親，舍保護貿易而取自由貿易；奧俄穀物，多以廉價輸入；在普北部之大地主，咸抱不平；多設計妨害親英政策。有此種種原因，英德仍歸於疏隔；而德國親英以孤法之政策，亦終於失敗。

自一八七九年，俾斯麥施行關稅保護政策，其宗旨欲使農業與工商同時發達；既獎勵國內之製造，又維持農業之利益，兩者並重。結果，農業之產額日增，而工藝之發達亦甚迅速，又得科學之進步以爲輔助，德國經濟情形，日以鞏固，日以進展。迨加富威爲相，與俄奧諸國新締結通商條約，爲德國產物，開確定之市場，採用自由貿易。因之俄奧穀物，輸入德意志國內，而廉其價；而德意志產物，能與英爭雄，亦以此爲其基礎。德國工商業之進步，一日千里；農業較之，自有遜色。於是德意志之由農業國變爲工業國，始行確定。而國內無數工人，亦多仰給於外國之穀物矣。其在和平世界，國際上分工合作之程序，進行無礙；德意志固可維持其工商業之發達，以競雄於海外之市場。苟一旦有事，與鄰邦絕交，貿易停頓，供給與需要不能靈通；純恃工商業立國者，多有絕糧待斃之患。德意志所以在歐戰時受困者，此亦其一端也。

德國人民生計，多由農業變爲工商，觀一八八二年與一八九五年戶口清冊可見。一八八二年，每千人中，農四百二十五人，工三百五十五人，商一百人。至一八九五年，每千人中，農三百五十七人，工三百九十人，商一百十五人。四五十年前，農居百分之六十，至歐戰前，則僅百分之二三十而已。若其商務進步，觀一九〇〇年前之清單，亦可知其變遷大概。一八七二年，進口出口貨之總單云：進口貨除金銀外，一百六十三兆十萬鎊，出口貨一百十六兆三萬一千鎊，共計二百七十九兆十三萬一千鎊。至一八八七年，總數已爲三百十二兆鎊，進口貨一百五十六兆二十三萬五千，出口貨一百五十五兆七十萬五千。至一九〇〇年，總數爲五百十八兆八十四萬九千鎊，進口貨二百八十八兆二十八萬，出口貨二百三十兆五十六萬九千。由此可知十九世紀末葉德國工商業突進之狀態矣。

工商業之發達，與煤鐵之產額至有關係。亞爾薩斯洛林州產煤，每年共二十六億噸，佔全國鐵礦總額四分之三。在薩爾河之煤礦，每年所產亦在一千二百萬噸以上。二地與國計民生，所關至鉅，宜乎引起德法之紛爭矣。工商業又必與殖民事業之發展相輔進行。德人擴

張其在非洲及太平洋與東亞之殖民地，合計對外貿易總額，在戰前約五萬六千零二十萬佛郎云；而在我國之膠州灣已爲二萬四千四百萬法郎。可見德意志之租借膠州，卽欲爲其發展工商業於亞陸之根據焉。

德人之租借膠州灣，在中東戰後；然其處心積慮，已非一日。一八六九年（清同治八年），曾派立喜德地質學者於中國，調查富源，特別注意於山東。至光緒二十二年，中東戰後，德與法俄參加遼東半島問題，對於中國欲得一種權利；於是命其東洋艦隊司令官更加詳細調查。次年，又派修港技師佛蘭氏調查港灣之價值。一八九八年（光緒二十三年），以曹州愚民殺害傳教士爲口實，命東洋艦隊提督實行佔領。次年，二月，親王何應立更率兵示威脅迫。至三月，遂結中德條約，議膠澳海潮平周圍百里，准許德國官兵所經調遣；惟主權仍屬中國。復以膠澳口南北兩面，及島嶼若干處租與德國，以九十九年爲期。又准其在山東省建築鐵路兩道；并於鐵路附近之處，相距三十里內，開鑿礦產。此項路礦，由專設之德華合辦公司辦理；中德商人，均得投資。一九一一年，訂收回礦權合同，除淄川坊子煤礦及金嶺鎮鐵礦外，其

餘鑛權，均行收回。惟讓還鑛界內，如有採鑛所需資本機器，材料及技師均應商之德國。至民國三年六月，德國又獲得順濟鐵路向西續展路線，與烟台濰縣線，及濟寧開封線之優先權。歐戰中，德人所借之膠州灣及其在山東之權利，日人又攘諸其手，更欲得之以爲侵略中國之根據矣。於今爲梗，誰階之厲耶？青島自開港以來，德人經營不遺餘力，常詡爲東亞之小柏林云。

國際貿易與殖民地之保護，在在需軍備之擴張。而俄法同盟成立後，英亦漸忌德之強盛，轉與俄法接近；德國之地位，反成孤立。則德舍擴張其海陸軍外，別無競進與抗禦之術。俾斯麥之七年計畫軍備擴張案，既已通過，一八九〇年後，增設軍團三。繼俾氏之加富威，於一八九三年，定平時兵額爲四十七萬九千，減現役三年爲二年，兵備大張。一八九九年，復增設軍團二。提出陸軍六年計畫案，增加平時兵額爲四十九萬五千人。一九一一年，增爲五十萬六千人；一九一二年，爲五十四萬四千人。一九一三年，復經國會通過，每年添練新兵六萬名；現役兵額爲六十七萬五千。一九一四年，平時軍團共二十五個，現役兵七十三萬八千人；預

備兵約三百四十萬，堪戰兵則除老弱婦孺外，皆是兵力之盛，爲前此所未有。

德本大陸國，軍事上之成功，專在陸地；俾斯麥晚年，對於殖民政策，亦甚冷淡，僅有少數海軍，以爲輔助而已。至威廉第二，則以其祖父威廉第一爲普魯士大陸軍之創造者，彼必爲德意志大海軍之創造者；大反俾氏政策。於一九〇〇年，發布海軍案，建造戰艦三十八隻；大巡洋艦二十隻，小巡洋艦三十八隻，水雷艇一百四十四隻，期以一九二〇年完成。據一九一四年之調查，合計無畏戰艦巡洋艦噸數，共一百三十萬六千五百；常備海軍共九萬八千四百名，預備兵十一萬；較之世界各國，僅遜於英耳。

德人之經營青島及太平洋諸島嶼，非特有經濟作用，亦以其爲發展海軍之根據地也。一八九〇年，以彼在東非洲之多種權利，與英交換黑耳郭蘭小島，而使之成爲一大海軍要塞。

一九〇〇年，威廉第二當戰艦維脫斯倍下水時，曾謂海軍與德國威權有密切關係。其言曰：

海洋者，教訓吾人，使知洋面及其最遠之岸上之重大問題，非有德國及德國皇帝在，未由決定者也。吾民於三十年前，受列邦君主之統率，流其赤血而戰勝敵國；其所以流者，將欲自暴自棄，而退出於重大之外交問題乎？朕有以知其必不然也，使德人之自待如是，則其在世界之權力，將從此衰歇而萬劫不復矣！德人在世界之權力，決不可以一日衰歇；而欲防止其衰歇，則於必要時，不得不用適當之方法矣。

威廉第二實行此策，而重大之外交問題，德國亦卒未被擯；非有德國及德國皇帝在，固未由決定大事也。然因此種政策之結果，遂引起列強之忌嫉。五十年前，英人有恆言曰：「英人霸於海，法人霸於陸，德人霸於空。」蓋藐視德也。曾幾何時，而霸於陸之法，已屈服於德人之下。英人素以海王自命；而威廉第二謂「德國將來，在於海上。」又曰：「朕將夙夜匪懈，非至吾之海軍能與吾之陸軍並駕齊驅不可。」蓋將以其海軍與英人爭雄也。英人大悟，於是聯法以抗之；因聯法而并聯俄，遂有三國協商之舉，以與三國同盟對抗。冀造成勢力均衡之局，以抵禦德之霸制主義焉。

第四節 大日耳曼主義與列強仇德之由來

大日耳曼主義者，以日耳曼族萃居之德奧兩國爲核心，北併丹麥、荷蘭、比利時，南併塞門，及希臘之北部，東包土耳其；以土都君士坦丁堡爲腦髓，以北出波羅的海，南出波斯灣，如常山蛇勢之巴格達大鐵道之各幹支路爲神經，而建設一橫跨歐亞兩陸之大帝國；藉以北擯俄，南制英，而紹西羅馬帝國之遺統者也。當十九世紀初葉，普魯士經拿破崙之蹂躪，遂激起日耳曼人之愛國思想；更得一般詩文家以鼓吹之，如亞倫德之祖國一詩，後且定爲德國國歌；其大意以德意志方言所及之區域，均應爲德國國土；此實大日耳曼主義之所託始。因愛國心之刺激，遂羣起傾覆拿破崙，脫法國之羈絆；復經普奧、普法兩役，普魯士遂執德意志諸邦之牛耳，組織聯邦，以代替舊時之德意志帝國；而所謂大日耳曼主義者，尙未能完全貫徹也。蓋德意志民族之國土，尙有其他種族及他邦國夾雜其中，如奧地利境，斯拉夫人，匈牙利人，實佔多數，而德意志人反居少數也。當俾斯麥之執政，堅持「只圖內部團結，不求向外

膨脹」之政策，即奧地利亦且被擯於聯邦之外；故此大日耳曼主義者之主張自外膨脹，遂不得不以時機未熟，暫匿跡銷聲矣。迨威廉第二即位，國基鞏固，霸氣橫溢，欲藉此主義，以爲實現其世界政策之工具。迄一八九四年，大日耳曼同盟創設後，此主義遂澎湃氾濫，不可一世。

德人之近東政策，即所以實現其大日耳曼主義者也。柏林大學赫德教授曰：「吾同盟之邦，日進強大；然後起與吾德提攜，窺埃及，聯波斯，入印度；不列顛霸權於以衰，俄羅斯帝國於以弱；吾德世界之地位，乃形重要。」其進展之雄圖，亦可驚異矣。然德之出此，亦尙有不得已者存焉。其國內人口之增進，實出吾人意料之外。在一九〇〇年時，爲數五千六百三十萬有奇；至一九一〇年，乃增至六千四百八十九萬有奇；其增進之率，每十年爲五分之一，五十年將倍之矣。而其工商發達，產業增加之速率，亦復可驚異者。其海上貿易額，自一八九二年至一九〇二年，十年間每百分增加一百六十；與英國較，每百分增加一百五十二；與法國較，亦百分增加一百二十三零六。過剩人口，既需土地以容納；大宗產業，復需市場以排洩。而環

顧全球各地，率已折入他國勢力範圍之內。惟有近東病夫之土耳其，與德奧本國相隔，僅一衣帶；土地平沃，形勢險要，在軍事上工業上皆具有極重要之價值。百年以來，俄人屢謀南進；土耳其對俄如仇讎。英向以土耳其之救星自命；然而自柏林會議以後，外交政策劇變，一惟俄人之步趨是徼；土對英亦致不滿。惟德意志在柏林會議中，起土人於沈疴，而獨未沾絲毫之利益。最近希土戰爭，亦力謀裁制希臘而制英法之肘。土人遘閱既多，受此援助；其對德之感激，何可名狀。此德人所由投閒抵隙，亟亟圖謀東進也。

俾斯麥執政時，爲聯俄拒法計，對於近東，不敢積極進取，以避免俄德之衝突。然一面援助奧國向巴爾幹膨脹之政策；一面則留心亞洲土耳其其經濟上軍事上之利益，蓋以爲進取之準備矣。迨威廉第二嗣位，探險家，聘問使，以及研究調查之學者，遂冠蓋相望於土德間道途矣。歐陸各國，自來往返朝覲，無虛歲；獨土皇以東方之帝制自封，深居簡出，他國君主，亦羞與爲伍；而獨以勢焰薰灼之德皇，一旦造訪國勢孱弱之土皇，不亦可異耶？一八八九年，德皇女弟與希王結婚，德皇假赴雅典觀禮之名，歸途謁土皇於君士坦丁堡。自後土德邦交，日益

篤厚，德遣多數將校爲土整頓陸軍，土亦遣學子留學柏林以報之。一八九八年，德皇復假巡禮耶路撒冷之名，重入君堡。土皇感於往歲土希之戰，土軍因曾受德將之訓練，大獲勝利，款待慇懃，并卽席賜德皇以西奈山麓相傳爲聖母馬尼亞所居百畝之地，以示尊榮。德皇亦於回教本山聖所非亞寺院建一壯麗之洗面處，以爲紀念，并鑄一兩國君主友情之清，有若此泉。之文於牌上。且在大馬色演說云：「朕發大願，誓爲蘇丹及散在世界三萬萬回教徒之良友。」自後土皇惟奉德皇爲護法主，卽世界各處回教徒，亦莫不存此想。蓋與清聖祖尊崇喇嘛教以羈縻蒙藏之政策，先後若一揆也。彼愚昧零丁之土人，安得不墮其彀中哉。翌年，遂有巴格達敷設權之讓與。

巴格達鐵道者，發軔於北海一大商港漢堡，經柏林德勒士登布拉格布達佩斯柏爾格勒，得所非亞君士坦丁，由此渡波斯破魯斯海峽，再經斯庫台里，亞勒頗，沿幼發拉底，底格里斯兩河谷而下，越巴格達以抵波斯灣頭之哥溫埠之一大幹線也。自維也納達君士坦丁之路線，半由德奧合資公司所辦；自斯庫達里至小亞細亞哥尼亞之路線，爲德國亞那托里亞

公司獨力經營；其延長之路線，則自哥尼亞達哥溫，亦由亞拿托里亞公司所承攬者也。德人自獲得該路權後，慘澹經營，限於一九一七年竣工；其大日耳曼主義，固漸由鼓吹而實現矣。此路線互八千九百餘呎，縱貫歐亞兩大陸；其工程之浩大，堪與俄之西伯利亞大鐵道相伯仲；其所經之地，非屬要塞，卽爲沃野。尤可注意者：則此道在亞洲之一部，全遵古代東西交通之舊道也；一旦告成，則歐亞之交通，將闢一新捷徑；全世界商業上軍事上之形勢，亦均因之驟變。英人所謂爲鎖鑰東西洋之蘇彝士運河，俄人自命爲歐亞大陸交通媒介之西伯利亞鐵道，均將墮其價值；而兩國在波斯之勢力範圍，恐亦不免有喧賓奪主之虞。此路路權，英俄垂涎之者已久，不意德皇竟假酬酢周旋以得之；其橫遭嫉妬宜矣。且也巴格達鐵道成後，土耳其其必完全折入德國勢力範圍之下，行見德人將藉之以永禁俄人於雪窩冰天之大陸內；則不惟俄人所倡之大斯拉夫主義，永無實現之希望；而其數百年來，曾費無數頭顱心血，冀以飲馬暖海，奠都金角之雄圖，亦將終成泡影。此大斯拉夫主義與大日耳曼主義在近東之衝突，所以爲歐洲大戰之主要原因也。

德人之抱負，既惹起歐陸列強之仇視；而德皇之外交政策，冀以其軍隊恐嚇力實現帝國主義；此種慣用鐵腕，又每足以失歡於各國。一八九五年，德國與俄法聯合，要求日本退還旅順；蓋是時日本方從中國擷得旅順也。此事爲俄國之利益，至爲明顯；於其同盟之法國，亦爲有利。俄國者，固久欲自得旅順者也，而德國之干涉，則出於意料之外。故日本人對之，憤激異常；因之日本遂親附英國，而有英日同盟發生。戰時，日本海軍之攻擊膠州灣，卽以英日同盟爲口實者也。

一八九六年，英詹美森騎兵被南非人捕獲之時，德皇致電脫蘭斯哇總統克魯吉爾，賀其不藉友邦助力得奏勝利。英人聞之大憤；遂有飛行隊之組織，且令倫敦會議保留脫國外交之監督權。嗣後德皇雖棄絕克氏，與英國重修舊好；然英人之輿論，遂不滿意於皇。

一八九八年，美國丟愛將軍既戰敗西班牙艦隊於馬尼刺，德國海軍大將棣特利希率師進口，詢問英將某君謂：「德國而強迫美艦放棄馬尼刺者，則英國之態度何若？」某君婉阻之；故其事卒未破裂。然美人對於德國之惡感，則非某君之所能阻也。

一九〇五年，德皇親赴摩洛哥。摩洛哥者，法人所認為有特別權利者也。因德皇之見訪，其蘇丹遂拒絕法人提議之條件，要求請列強代表為顧問，別開會議。法外交總長迪爾卡塞嚴拒之，謂除法人外，無干預此事之權利。後以德相普羅羅用恫嚇語，法人卒屈從之。迪爾卡塞亦因而辭職；此鐵腕之成功也。而仇德者，則自此多一國矣。

一九〇八年，奧地利合併波斯尼亞黑塞哥維那二省。英俄兩國以破壞柏林條約，極力抗議；俄人因斯拉夫種之省分被割，且欲用武力干涉。德皇聞此，立即下動員令以抵制之。時俄以滿洲之敗，元氣未復，亦忍而不發；此鐵腕之又一成功也。而仇德者，則自此又多一國。

一九〇九年，德國與法國締結關係摩洛哥之條約，其外狀頗為圓滿。顧其時德人告法外交總長，謂德國擬派一戰艦至亞噶提爾。時所派者，為一巡洋艦，終未奏鐵腕之成績；法人之受恫嚇，亦不若前此之甚。然此舉於法人仇德之惡感，又添一層矣。

威廉第二慣用此手段，致引起他國之嫉恨。歐洲大戰一開，德國乃幾於孤立無援之地；適與普法戰爭時，法人受俾斯麥愚弄之情形，相類似焉。俾氏不云乎？曰：「戰事之功，全在

啓覺由人，而吾人立於被攻擊之地位之感想。」顧威廉第二則又健忘之。歐洲大戰之開，無論其啓覺者爲何國，而德則固於實際上早向英俄法三國宣戰者也。

第五節 社會民主黨之反感

德意志既以武斷政略與鐵血主義爲抱負，其主張專制，抵抗民治，自無待言。威廉第二常明言之：謂「朕爲上帝之僕，我行我法；現代之思想，在所不顧。」在二十世紀初年，世界上反抗民主主義之潮流者，除俄羅斯外，當以德意志帝國爲首。至德意志民權何以不能發展？則自有故。據一八九一年威廉第二之言，以爲德雖名爲立憲國，其民權實不足言；雖有選舉代表之制，亦等於無。其主張民權之黨派，時時發言，謂德國究於何時始有責任內閣之制，而成真正立憲之國乎？此問題不過數語，可以解答：凡一國中，其黨派混雜者，決不宜行責任內閣之制。蓋責任內閣，必兩黨對峙，始能行之。故俾斯麥謂德國如欲行責任內閣制，亦甚容易；只須國中政黨但分兩派，如英國之情形則可耳。國內如有大政黨，能採國會中多數者，德政

府亦願與之攜手，即非公然結合，亦必暗相聯絡。惟德國政黨，距此尚遠，言其派別，幾有八黨之多；而各黨黨員，又復各自矜張，不肯相下，何能效法英國乎？蓋彼時德國政黨，零星渙散，不得不實行開明專制，使強毅之政府，專斷於上，而後能振奮有爲也。則德國民治之不能實現者，政黨紛歧之故耳。

而彼國政黨所以零星渙散之故，則又以其憲法及選舉制度使然耳。此兩者，實互爲因果者也。內閣既對國會不負責，國會之職權，僅在立法，不信任投票，不至使內閣辭職，有時反促國會之解散。解散爲一種最有力之恐嚇，此事自養成議員之卑屈阿諛的精神，國會因多仰承政府之意旨，不敢建樹強有力之政見，以相抵抗。而政府又往往從中離間政黨之團結力，以集中政府之權力。如俾斯麥國家社會主義之政策，一方面固以國家之權力，加惠勞工，一方面亦使勞工不至向社會黨之趨向，以分散其勢力，阻止其破壞國家也。

德意志政黨之八派：（一）德國保守黨，（二）德國國家黨，（三）天主教黨（即中

央黨），（四）國民自由黨，（五）自由協會，（六）自由國民黨，（七）南德意志國民黨或

民主黨（八）社會民主黨。上列八黨之排列，乃由右黨而及於左黨；其中如保守黨與國家黨，自由黨與自由協會，自由國民黨與南德意志國民黨，皆無大差異，可合而研究。保守黨代表封建貴族之利益，其黨綱主張帝政，其根據爲農業；所謂最少限度之立憲政治與宗教自由，及最大限度之農業保護也。天主教黨介乎自由與保守之間，雖篤信教王全權至尊主義，但仍甚愛國。自由黨代表工商業之利益，贊成自由貿易，事實上蓋理想的放任主義之殘餘；自社會民主黨觀之，彼乃代表工商界中之資本家耳。社會民主黨者，以信奉馬克思主義相號召，主張政治革命，與國際主義；與當時黷武愛國之狂熱，極端反抗。雖受政府及教會強烈之反對，復有猛苛之法律以壓制其宣傳與結合，而此黨之發達，曾不以之少挫；德皇雖屢次痛斥之，捕其首領入獄，或驅諸國外，而其發展自若也。

一八九三年之選舉，社會民主黨得總投票百分之二十三；依比例代表制而論，應有九十六名，而結果僅有四十四名。天主教黨，事實上僅得總投票百分之十九，而有九十六名。此因社會民主黨勢力強盛之地，多爲大城及工業中心點；而此二者因人口積極增加之故，所

得之議員名額，較其所應得之數爲少。蓋當時投票團之規定，每團人口僅有十萬；但依千九百年之戶口冊，城市各選舉區，人口已增至十二三萬；而在農業之選舉區，則人口多減至十萬以下。因此之故，農業則代表過多，工業則代表不足；質言之，即社會民主黨之代表不足也。依憲法某項之規定，應按時重劃選舉區；以不便於皇帝及其忠順臣僕故，此條文未見諸實行。

雖然，德意志固非俯首帖耳而馴服於帝國主義之下也。德國以教育普及，與猛然爲工業制所化之故，社會上之重要分子，蓋有多數起而與此大言無忌之新專制主義相抗爭者。其餘諸舊邦之人民，頗不願捲入普魯士主義之旋渦中，尤以南德意志爲尤甚。是以代表勞動階級之社會民主黨，雖經帝國政府百計離間與壓抑，而其發展自若。當一八九〇年，此黨選舉權，猶未及五十萬票；及至一九〇七年，竟逾三百萬。於是政府乃不得不取懷柔主義。自加富威變俾斯麥之政策，一方面廢除例外法律，停止社會黨之鎮壓；一方面採取自由貿易，以惠工商勞動階級。蓋俾氏之保護政策，雖其宗旨，欲使農工並行發達；然自外國輸入穀物

之入口稅，因此加高，則其價自昂，工人生計於以益艱，至自由貿易，則工人所需穀物，價必較廉，受惠甚多也。故自一八九〇年後，社會民主黨能公然組織。該黨雖已非如前之持極端破壞主義，然德皇稱雄海上之野心，卒大受強烈之排斥，而新德國資本家投資於殖民地之念圖，此有識之人民黨，亦施不絕之攻擊。行見德國，將受社會主義之轉化，未聞多得帝國主義之信徒也。至歐戰前，社會民主黨人，國會中已佔一百十席矣。

社會民主黨之宗旨，去階級之壓制，求真正之平等；凡屬特殊階級之利益，皆思有以破壞之，使均之於人人；此與保守黨自由黨惟主張帝政，維持貴族大地主，資本家之權利，固極端相反者也。及至歐戰爆發，德意志人，無論貴賤貧富上下，全國乃一致主戰，其所以然者：德國之大地主，實為挑撥戰釁之人；彼等欲永保其政府專制之威權，故使國民之銳氣，移於對外；且以戰勝之光榮，堅人民愛戴之心。經營工商業者，亦附和之；則以希望多得殖民地，以擴充國外之市場也。至社會民主黨人當一九一四年，亦主對外宣戰；德國陸軍自來既多得其輔助；戰端開時，軍費案，亦首先得其贊成。蓋若輩雖痛恨其本國所產之專制君主，亦憎懼其

東鄰野蠻而退化之俄羅斯專制國；爲反抗帝國主義，仍不得不力圖一戰也。故當時德意志各政黨，主戰雖同，而其所抱之目的，則有絕不相蒙，或且相反者。

本章參考書

A. D. Junghs, *The Hohenzollerns*.

東方雜誌社歐戰發生史

梁啓超歐洲戰役史論

陳冷汰世界第一大戰

孟憲章世界最近之局勢

范禕德國最近進步

伯羅德爾德國工商勃興史（商務印書館譯）

謝開勳二十二年來之膠州灣

龔振黃青島潮

韋爾斯世界史綱

吳光傑德意志軍事調查記

羅素德國社會民主黨（陳與漪譯）



第八章 過去德國帝國主義之發展

一百三十一

第九章 歐戰中之德意志與其新共和國之發生

第一節 歐戰爆發與德國之關係

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八年之大戰，互時五載，在此五載中，計加入戰團者，國籍三十二種，別五十餘，動員人數逾六千萬，戰死兵數近八百萬，殘廢兵數達三千萬，戰費約二千億元，沈毀船隻計六千艘；而作戰區域，則自歐亞非三洲外，復波及大西太平洋印度三洋；實世界空前之大戰也。其爆發之導火線，雖爲奧皇儲斐迪南夫婦被刺於波斯尼亞州一十九齡之塞籍學生，而其鬱積醞釀之者，實經數十年之久。其背景之繁複錯綜，殆非單純一二事實所能概括；然無論簡接或直接，殆莫不與德意志有關；德人者，此大戰爭之禍首乎。

德意志者，後起之強耳；國土既不甚大，屬地亦復鮮有；而人口膨脹，富力增加，實有一日

千里之概，於是不能不合力以求向外伸張。其伸張之方法，約言之，有三：率族人東伸於巴爾幹半島，占據近東，以減國內人滿之患，一也；循來因河下游，擁出北海，求世界之市場，而消納其富力，二也；開拓殖民地於世界各地，以厚樹勢力，三也。前一者，與俄人不相容；後二者，復與英人不並立者也。曠觀世界，種族雖繁，而有統治權者，不外黃白二種。黃種四萬六千萬之中國人及日本人，又僅佔世界地球面積三十分之一；而六萬萬之白人，則據其三十分之二十九。白種人中，則盎格羅薩克森人所占尤多，約居二十九分之二十。其餘之九分，則歸斯拉夫、拉丁、日耳曼等族；而斯拉夫族所佔，又最大，拉丁族次之，日耳曼因其在近世發達較遲，所得地面最微；而其人口之增進，與產業之發達，又甚迅速；欲其生聚之容納，與物品之銷暢，勢不得不向外伸張，以發展經濟，而營衛生存。德人有言曰：『德國之人口滿矣，不能不求廣大之殖民地以生存，欲求殖民地，則不能不擴張海軍也；故德國之海軍，關係德人之生命，與德人之麵包無異。』德帝威廉第二曰：『德意志國民之作戰，爲求向上之生活而戰也。』德人爲謀優美之生活，於是競張海軍，亟亟備戰；而與英俄諸國之發展經濟，相衝突。此歐洲大戰之

發於經濟者也。

普魯士新興之日，其最初目的，僅在統一德意志。迨德意志統一，復爲積極之計畫，卽欲統括北歐諸同族，并結奧地利而東侵。德人一面在土耳其之勢力，亟亟進展；一面慫恿奧國併吞波黑二州；於是與斯拉夫族起衝突。蓋在巴爾幹半島諸邦，強半爲斯拉夫族；與斯拉夫民族主義不相容也。日耳曼與斯拉夫族不相容，乃成立德奧同盟與三國同盟，其主要目的在禦俄也。斯拉夫族爲自衛計，於是結合俄法同盟以抗之；繼因俄法同盟力弱，又締結英俄法三國協商；其目的，亦不外制服日耳曼人也。是德人所倡之大日耳曼主義，與大斯拉夫主義之衝突，又爲歐戰之起因也。

俾斯麥持鐵血政策，驅奧撲法，德意志統一完成；於是又欲襲用故智，以鞭笞天下。當德奧意三國同盟時，俾斯麥欲以鐵血主義鞭撻歐洲大陸，以制法人死命，而奪俄人制陸權。迨威廉第二與英人極力競張海軍，欲以鐵血主義鞭笞世界，而爭英人制海權。綜言之：卽德人欲以鐵血主義雄飛天下也。德人之鐵血主義，一再完成，則英俄之帝國主義，隨而崩壞；法蘭

西更無以自存。於是俄法同盟，對抗德人制陸；英俄協商，對抗德人制海；野心絕大之德意志，遂陷於陸海四面受敵矣；於是更不得不厲行其鐵血主義，以與敵人抗。此德人之海外政策與霸制主義，又爲引起歐戰之一大原因也。

德人之性質曰勇猛，曰爭鬪，曰守規律，曰強固之意志，曰絕對之服從，曰強烈之愛國精神；最適宜於軍國主義者也。從德國歷史上觀之：自腓特烈第一以來，莫不以武力增其國勢；威廉第一又復以擴張軍制，勝奧勝法，以統一諸邦。而德國陸軍遂爲世界上最強者。威廉第二復創設偉大海軍，冀與海上帝國之英吉利競爭。德人迷信武力，實多受其歷史上之影響。又德國教育，初等八年俱採強迫制。其規律極嚴格，其目的以養成兒童忠君、愛國、忍耐、勇猛、守規律、崇競爭之性質。諸如英國之威脅，法國之毒恨，軍人之高尚神聖，德國之優越卓絕，一類文詞，充塞於其教科書內；務以激起兒童仇視他國，向外發展之心。至中學大學上之教育精神，亦大都重於愛國；故普法戰爭及歐洲大戰時，德國學校中教師學生，投筆從軍者，頗不乏人。而其教育宗旨之注重精確智識能力，卽所以促進科學工藝之發達及其應用。蓋一

方面所以發達產業；他方面對於武器之優良，彈藥之威力，航空事業之發展，製艦事業之進步，交通通信機關之擴大，皆能使之猛進突飛，以其偉大之勢力，直接或間接與軍事以好影響；而其最進步的聯立的軍國主義，於以實現。又復上有威廉第一、俾斯麥、毛奇、威廉第二等爲之提倡；下有加塞等之詩文家，尼采等之哲學家，爲之鼓勵；其人民之重兵，尙武，國家之軍營化，德皇侵略之野心，遂使德意志爲軍國主義者最完備最進步之代表。是德意志軍國主義之露骨的發展，實不能不負一部分挑戰的責任，此又爲歐戰之起因也。

普法戰後，法人以巴黎城下之盟，償金割地，時時不忘會稽之恥。在德方面，恐法之報復，不得不聯結奧意以爲犄角；在法方面，則因德成立三國同盟，施以威脅，亦不得不樹黨以爲聲援。歐洲戰禍，其胚胎也久矣。德既割取亞洛二州，爾後四十餘年內，對二州人民，厲行壓制；言論既失自由，法語又被嚴禁；務使兩州人民盡爲德意志化而忘其祖國。以酷嗜平等自由之法入對之，自覺難堪。德法之怨，既以不解；及摩洛哥問題起，德法又相仇視；英又從中助法，而德英又以結怨。俄人南出地中海之渴望，又爲德人東出波斯灣之雄圖所阻；因又演成俄

德相持之局。德人愆愆，奧國併吞波黑二州，又開奧塞互仇之端。此各國間之宿怨新仇，又爲歐戰之起因也。

總之：歐洲大戰之起因，直接間接，莫不與德意志有關者也。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奧皇儲斐迪南夫婦被刺死於塞拉熱窩。奧政府以爲此乃塞政府所主謀，致最後通牒於塞國。塞覆文，奧不滿意，卽下動員令，對塞宣戰。塞國土雖小，因恃有俄人之援，亦對奧宣戰。世界空前之大戰爭，遂一發而不可收拾。俄因塞之存亡，與彼有密切關係，當奧塞相持不解，卽調兵遣將，準備助塞。德人知之，卽電俄謂：「俄若攻奧，德以同盟關係，不能袖手。」繼而德皇又電俄皇，勸俄中止動員令。俄不聽，德卽向俄宣戰。俄亦向德宣戰。德並電詢法國，能否中立？法不應；德又向法宣戰。法亦向德宣戰。德軍欲西向先攻法國，而比利時盧森堡適當其衝，因強令假道，遂不惜冒天下之大不韙，破壞兩國之中立。英又繼起對德宣戰。土耳其因與德國關係較深，卽與英法俄三國宣戰。意大利雖與德奧同盟，惟與奧國利害衝突，不特不願與德奧共同作戰，且有傾向協約國之趨勢；初則宣言中立，繼則并置同盟條約於不顧，加入協約方

面日本雖在亞東，亦向德宣戰，借此機會，以進入我山東矣。

第二節 戰時德軍形勢之大概

德軍所以侵犯比利時與盧森堡之中立者，以欲先攻法國，長驅進入法境，逼之爲城下之盟；再返兵擊俄，可以一鼓而下。是以入比之德軍，抱有百折不回之志願，分數道並進；列那慕爾之要塞，皆用重礮轟擊，務在必得。此兩要塞陷落，比軍大衰；德軍乘勢侵入法境。英法聯軍不支，節節退走；德軍追逐於後，一時如疾風掃秋葉。及法軍退至瑪倫河預定地點，轉取攻勢；德軍一往直前，不事準備，兵數過少，且無後援；反爲法軍所襲擊，全線破壞，不能支持，祇得敗退；此卽瑪倫河之役也。德軍以冒險輕敵之故，功敗垂成，良可痛惜。

德軍既自法境敗退，又用重兵攻破比國北境之安特衛普，及西北境之俄斯坦德；更圖西取法境之卡力斯，南取阿拉斯；均被英法聯軍奮力抵抗，不能前進。西歐戰線漸歸沈靜，卽亞爾薩斯洛林方面，亦旋得旋失，無大勝敗。

東歐方面，俄軍乘德軍酣戰於西，侵入德之東普魯士。德軍東部兵力，不甚充足，向維斯杜拉河後退。俄納魯與維爾納兩軍正欲並向柏林進發，德皇命興登堡爲東方全軍總司令，大破納魯軍，繼又破維爾納軍，盡逐俄軍出普魯士境。德人稱頌興登堡之功業，謂：「上帝於此大戰之際，錫吾民以大將。」

當時東普魯士雖獲勝利；然加里西亞方面，奧軍任防俄之責，且圖侵入俄領波蘭，爲俄所敗。加里西亞東中二部，全爲俄軍所蹂躪；德軍不忍同盟軍之危急，乃定侵入波蘭計畫；不意反爲俄軍所敗；急調西利亞與西戰場之兵來攻，始能轉敗爲勝。是時南歐戰況雖劇烈，而奧塞兩國，時敗時勝，均無解決戰局之能力。亞洲西部之俄土戰爭，亦無重大發展。惟我國境內之青島，日本已用武力向德人奪取，而駸駸欲自山東發展其勢力矣。以上各地戰事，皆在一九一四年也。

翌年，西戰場德軍，因盡力於東戰場之故，頗覺失利；聯軍於各方面，多取攻勢。德於香檳州方面，失烏規斯；於阿拉斯，又失加龍塞及阿不林角；此外尙失塹壕陣地數處；但於大局，仍

無甚影響。當時德國之飛行艇頗得力於英京倫敦，一再襲擊；拋擲炸彈，市民驚惶失措。雅穆斯林尼等地，亦連被襲擊。英政府乃亟亟乎空中防禦之準備矣。

在東俄戰線，俄軍雖自東普魯士敗退，奧之普爾散彌斯爾要塞，却被俄軍陷落。俄軍勢焰大張。意大利亦於是時加入協約方面，對奧宣戰。德軍乃定大舉破俄軍中央線之計畫，驍將麥肯森自紐森得支進擊俄軍；俄軍敗，初退維斯拉河，再退三尼河。德奧乘勝突破俄軍陣線，俄軍潰，更乘勝奪回普爾散彌斯爾及稜卑爾各，轉軍向波蘭，臨瓦薩；乘勝更連陷里多佛斯克科佛那諸要塞；未幾又攻陷維里納。遂中止進攻，先分一部分軍力於西戰場，再分一部以對塞爾維亞。是時，意軍雖竭力攻擊，因奧軍所處地位險要，亦不能得手。

巴爾幹方面，以東歐戰爭劇烈，德奧軍無力及於南歐；奧塞戰況，甚為沈寂。惟協約軍攻擊土耳其不稍疏懈，欲直入君士坦丁堡，截斷德國之勢力，而與俄軍聯絡。不意土軍防守得力；協約軍雖水陸夾攻，終不能得志。德奧軍在東戰場既占勝利，麥克森率大軍轉攻塞國；保加利亞亦乘勢對塞宣戰，侵入塞境，以助德奧。英法聯軍乃不得不分對土之軍隊，調救塞國。

而同盟軍決死渡撒夫河，連陷伯爾格來得，塞瑞的里亞，直向南進，勢甚鋒銳；保軍亦向塞東境進擊，與德軍右翼相結。英法軍雖沿途屢敗保軍，德保主力軍，仍南進甚急，連險諾維巴薩，密特羅維薩，普稱斯得那諸要塞。塞軍退出國境，向門的內哥羅亞爾巴尼亞方面逃避；英法軍不能支持，亦向希臘境內退走。此時協約方面，惟在亞洲土耳其之英軍，頗占勝利耳。

海戰方面，德國北海沿岸，祇有西北一角；南口之多維海峽，又在英人掌握中；德海軍無論如何活動，總不能出其範圍。北口雖廣大，英軍艦防備甚固，亦不易出口。是以英德海軍，在北海初接戰時，德即失利，沉沒軍艦數隻；德海軍遂潛伏不動。波羅的海方面，德海軍雖擊破俄之燈塔數處，并擊沉其軍艦數隻；而攻利牙灣數次，終不能得大利。英俄聯合潛艇隊，反擊德軍艦及其商船數隻；德軍艦亦暫時潛伏。至一九一六年五月，德人偵得英海軍一部，常出沒於那威沿岸，即欲進至該處擊沉之；德海軍遂完全出動，兩軍大戰於日德蘭半島之西。英軍損失較大；然德軍主要目的，仍未能達到，仍成對峙之形勢。自後雖有戰爭，亦無甚大勝負。惟德軍方厲行無限制的潛艇政策，擊沉英軍艦及商船甚夥。中立國商船，亦多遭波及者；

遂激引美國之憤怒，即對德宣戰。南美、中美諸邦，亦對德絕交；而我國亦於是時對德宣戰矣。協約軍海陸方面，驟添如許之生力軍；而潛艇封鎖政策，亦因英美防衛之嚴，無大效果。國外非洲與太平洋各屬地，早爲英法日諸國所分占矣。

德軍勝俄後，於一九一六年初，移軍於西戰場，與法軍決戰；定奪取維丹之計畫，猛攻馬魯達木杜門等堡壘；一一占領其地，維丹幾不保。是時英法聯軍，偵得索謨河附近德軍，正輸送於東戰場；乘間進攻，以救維丹之危急，奪德軍第一重地岡布爾士，德軍大敗。法軍乘勝調大軍至維丹，奪回杜門等堡壘。德軍仍退守原陣線，而經此兩處戰爭，損失甚鉅。

東歐戰場，俄軍自一九一五年敗退後，元氣雖喪，意志仍甚堅強，力取攻勢。一九一六年八月，攻進奧境，布哥維亞，一并侵入匈牙利境內。羅馬尼亞即乘機對奧宣戰。是時巴爾幹諸小國，塞爾維亞全境，已被同盟軍占領；殘軍退保於亞爾巴尼亞境內。門的內哥羅已向德、奧無條件降服，且解除武裝。亞爾巴尼亞亦已大部入於敵手。羅馬尼亞新加入聯軍，欲借俄軍援力，侵入達琅西里瓦尼亞。德、奧合保土數國之兵，對羅作戰；羅京不加勒斯多亦陷落。參戰

僅有數日，境內已大部爲同盟軍所蹂躪矣。

一九一七年，德將興登堡主張於西戰場，縮短戰線，以節省兵力。德軍退却時，協約軍雖獲勝利，興登堡陣線，仍不能破；於大局無甚影響。東歐方面，俄國內部雖起革命，仍盡力防戰。其後利牙陷落，俄軍北翼根據地瓦解。十一月上旬，列寧執政，主張和平，與德國訂休戰條約。迨明年，且單獨媾和；俄德間戰事，告一結束。南歐方面，攻奧之意軍又大敗；協約軍受重大打擊。幸英軍在土耳其大獲勝利。美國希臘與我國皆已加入協約方面，對德宣戰，聲勢爲之一壯。

一九一八年，三月，德國將東戰場軍隊盡行調至西戰場，戰事更形劇烈。德第一次取攻勢，欲於亞眠斯，截斷聯軍，直取巴黎攻擊之；始即破迫倫內哈木等城，英軍大敗；幸得法軍援助，全軍得以不亂。而亞眠斯截斷聯軍之目的，仍未達到。四月，德軍集大軍於耶波勒斯南方，列黎正面，行第二次攻擊；英軍又大敗，耶波拉斯以南諸要地，先後陷落；在喀米爾高地西北陣地，爲聯軍鎖鑰，亦被侵占。惟法軍死力抵抗，德軍又不得逞。五月，德軍欲乘南方空虛，攻巴

黎，行第三次攻擊；以毒瓦斯爲前鋒，奪取沿途險要，渡哀斯尼河，連獲布拉斯尼菲，司買諸要地；抵瑪倫河，被法軍奮戰阻止。六月，德軍在蒙得的特爾與珂瓦斯河間，行第四次攻擊；德軍雖前進數米，法軍亦奮勇襲擊，奪回失地；兩軍屢進屢退，德軍仍不能得手。七月，德軍又行第五次攻擊；欲衝破聯軍突角，進軍瑪倫河。是時，福煦元帥，任聯軍總司令，調遣迅速；德軍一部雖渡瑪倫河，至理姆斯南；以聯軍抗戰甚力，亦無大效。

德軍經五次攻擊，精銳已盡，氣勢漸衰。聯軍雖迭受損失，因新得美軍之助力，軍心大振，轉取攻勢；先屠索伊遜城，繼取包圍形勢，行全線總攻擊；德軍於喀姆布來拉安森昆墩法蘭德斯各方面，著著敗退。法國境內，德軍遂完全退出；比國各地，亦被協約軍逐漸奪回。此時同盟軍方面之保土奧，皆已降服；德人求和聲浪，亦日高。德軍既苦於孤立無助，又困於糧食缺乏，實有不能支持之勢；因根據美總統之動議，於十一月十一日向協約國方面，訂休戰調約。歐洲大戰，遂告結束。

第三節 新共和國及其憲法

此次歐戰，德人所以順從政府之命令，舍身作戰者，蓋平日受軍國主義之陶鎔，而對於當時軍事當局，有一種信仰，以爲如是必能得勝利之結果。德軍既對聯軍屢取攻勢，皆無成功；德人自於同盟國軍事首領，完全失其信用。德國軍閥，視人命如草芥，每次攻擊，所損失不下數萬；迨最後，已復無可補充者矣。自東戰場調至西戰場者，軍紀廢弛，不耐苦戰；此等軍隊，又充有革命思想。蓋俄國初次革命，大半受德人之教唆；第二次過激派之成功，亦頗得德人之助力。德軍閥用此種手段，攪亂俄國；天道好還，卒之德國自身亦起革命。東戰場之德軍，已飽受過激派之迷藥，是以基羅一聲革命，全戰線均行響應。德國軍閥及其五十年帝國，一朝盡歸於滅亡。

當德國向協約國訂休戰條約之時，帝國政體已變爲共和國。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九日，霹靂一聲，德國革命軍起事。威廉第二被迫退位，自斯巴大本營，出奔荷蘭。社會民主黨組織

社會黨內閣，推舉其領袖腓特烈愛倍爾爲國民委員會主席，統持政務。德皇既逃。各邦君主見大勢已去，亦卽相繼遜位。翌年，中部之薩克思，威瑪，挨賽那哈，薩克思，買寧根，額達，薩克思，阿明丁堡，壘斯，士發次堡，魯道斯他，士發次堡，商特好孫，七小邦合併成紹倫吉亞一邦，遂成十五聯邦，三自由市。

十一月三十日，國民委員會下令，宣布憲法會議選舉法與召集日期。選舉法中確立普及，直接，平等祕密，與比例代表制之原則。德國國民在二十歲以上者，無論男女皆有選舉權。全國共分爲三十八區，憲法會議代表共四百三十三人，約每十五萬人代表一人；其後略有變更，代表總數減爲四百二十二。

一九一九年，一月十九日，舉行選舉；結果，社會民主黨佔一百六十五席，中央黨九十席，德意志民主黨七十五席，德國國民黨佔四十二席，其餘諸黨均居少數。代表中有女子三十七人，多數屬於社會民主黨。以職業而論：則以工團之職員，新聞家與律師，最佔多數；往日之官僚與軍人甚少。

一九一九年二月，憲法會議開會於韋馬。其所以不在柏林而在韋馬者，蓋欲避去政潮牽制，各代表得以安心製憲；又以韋馬爲哥德與席勒爾之故鄉，一德意志國家與共和思想之出產地也。憲法會議開會四日，即通過一臨時約法，規定憲法未成前政府組織大綱。七月三十一日，全部憲法得最後通過。八月，政府明令公布，發生效力。德意志之新憲法，遂以完全成立。

德國雖仍爲聯邦政府，而實有單一制之傾向。此新憲法殆已將往昔之地方主義觀念，完全打破。各州政府，必須採用共和政體；各州法律有與聯邦法律抵觸時，即歸無效。憲法中，載聯邦政府之特權，爲外交、殖民、國防、幣制、關稅、郵政、電政等；又規定聯邦政府有權管理民刑法、裁判手續等。且謂凡一切增進社會福利，保持公寧之事，皆得由聯邦政府主持；如此，聯邦政府之權力，實可擴充至無限。德國軍備，已全歸中央節制；各邦鐵道，亦由聯邦政府管理。在一九二〇年四月，又收買各邦道路，歸其管理。而各邦財政之權，亦歸於中央；各邦政費，全由柏林接濟。各邦如有不盡職，總統能用武力強迫其盡職。此可見中央政府權力之大，而漸

由聯邦制消歸於單一制矣。

德國上院，其代表仍爲各州政府所指派，卽爲各邦內閣閣員；而其議長，則由聯邦政府國務員充任。故德國上院，依然爲聯邦政府所操縱。惟代表額數則以各州人口數爲比例，每州至少一人，大州人口每百萬加增一人，惟最大州之代表，不得超過總數五分之一。且上院中議事，大半經各種委員會；此種委員會，每州只限一人。故實際上，各州權力，歸於平等。

當帝國時代，普魯士實握大權。國皇及總理二職，俱出於普。在聯邦議會五十八票權中，普居十七權；凡憲法之修改，及關於海陸軍及國稅之法律，俱可加以操縱。當時，俾斯麥以各州利害不同之難於連合，因予其他二十四州以應屬於聯邦政府之權利，以爲交換條件。由是聯邦政府之權力，不過係一委托之性質。甚至各州亦得置軍隊及外交官；聯邦法律之執行，幾多經各州官吏之手，普魯士握有特權；其他各州，同時復得保持地方權力，實爲往日德意志帝國之特色。此等情形，目下已大變異，普魯士之優越權力，將完全不能存在。蘇根教授曾在國會宣稱，以爲一八六七年以前，普魯士與德意志帝國相反抗；自一八六七至一九一

八年，普魯士統御德意志帝國；自今以往，德意志將駕普魯士而上之。德國新憲法之促成此傾向也，第一係允許普魯士土地之分裂。現各州之疆界，可以一政府之法律變更之，倘一定地域之多數選民，願將該地屬諸他州者，下議院得不問該地域原屬之州之究竟如何，而允許其主張。以此之故：中德之七地，得以另組一土寧其亞州；而卡波亦因投票之結果，加入巴威略；將來普魯士之土地，或將因之失去一部分。復次，往日普魯士之君主，即德意志之君主，今則去位矣；往日普魯士在政治會議所有之大權，今則消滅矣；此後德意志將爲代表全德意志人民之國家。雖然普魯士在現在德意志，仍當有一種法律的優勝勢力；因普魯士之人口，佔全德意志七分之四也。

德意志往時立法權，分操於聯邦議會與帝國議會。立憲國通例，下院權力大都超過上院，惟德國往時適得其反。以聯邦議會由各邦內閣中人出席，極便於聯邦政府之操縱；至於帝國議員，則由民間選出，多少有反抗政府之性質，故特縮小其權力。今新憲法則不然，上院雖仍有提出議案之權，而實際上已成爲一種顧問機關。憲法中規定下院，由人民用普及直

接，平等，祕密方法選舉；男女滿二十歲者，均得投票。下院議事公開，國務員皆可出席於下院。大總統亦可解散下院；惟爲同一理由，祇能解散一次。德國下院有一種特權，卽可以組織兩種常任委員會：一爲管理外交事務，一爲保障議員本身之權利；雖議院休會或解散後，此兩種委員會，亦可依然存在。有此兩種常任機關，人民代表之權力，自然增加不少。

又聯邦政府，亦可提出議案；惟提出法律案，則只限於下院議員耳。公民十分之一以上，亦可提出議案，付下院審議。人民對於立法，有創制權，與複決權；大總統或上議院與下院意見不合時，須付全體人民投票公決。聯邦政府之組織，採內閣制；內閣中有國務總理及各部總長，皆由大總統任命；國家大政，皆由內閣決定。大總統直接由人民選出，任期七年；在行政上不負責任；然苟有大過失，下院議員得用三分之二以上之表決，請求人民取消其職位。卽此可見德國人民在憲法上之權力矣。

德國新憲法之特色：第一因爲民治主義之進步。憲法中民治精神之表現，如大總統由人民直接選舉，如人民有創制，複決，撤回權，又如男女有同等之投票權；較之並世最進步國

家之憲法，實有過之無不及。第二爲國家社會主義之色彩。國家社會主義之傾向，目下漸漸傳播於歐美諸強國；如鐵路國有，工人保險金，以法律限制工作時刻，工廠情形等，皆逐漸實行。德國卽更進一步，規定政府有實施實業的社會化之權力，工人對於工廠與僱主有同等的權力；土地之使用，分配，國家有特權；以至國家擔任使人人有工作之義務；此等皆最鮮明的國家社會主義也。第三又爲注重政治以外之社會與經濟生活。自來各國憲法，專皆注重政治上組織，及人民在政治上之權利與義務。德國新憲法乃將人民個人生活，團體生活，經濟生活，以及教育宗教等事業詳細規定；經濟生活，尤其詳備。國家確認人人生存權，勞動權，皆舊憲法中所未有者也。全國經濟協會之組織，使勞動者得參與決定國家經濟政策；則尤其特點也。

本章參考書

John Finemore's Peeps at History of Germany.

梁啓超歐洲戰役史論

歐游心影錄

雷般世界戰禍由來

東方雜誌社歐戰發生史

狄侃歐洲四新興國憲法之比較觀（東方雜誌十九卷二十二號）

程學愉德意志之新憲法（東方雜誌十九卷二十二號）



第十章 歐戰後近年德國之局勢

第一節 巴黎和會與德國之損失

一九一九年一月，各國開和平會議於法京巴黎維爾塞。英美法意日五國，各派代表五人；其餘各國，或三人二人一人；我國僅得派二人。德奧各國代表，不許列席與議，僅由協約國商妥後，使彼簽字。故此次會議，非對等式，實戰敗國爲戰勝國所強迫，以盡其割地賠款之義務而已；與百年前維也納會議時，法國大使猶得與英俄普奧諸國折衝樽俎之間，其情形迥不相同。而此次和會，與威爾遜總統和平之初旨，卽此已有違背者矣。

日本既侵奪青島於德人之手，復脅迫我國訂立二十一條約，并於德人之鐵路礦權，聲言繼承權利；雖有交還青島於我國之宣言，終未實行。迨巴黎和會開始，我國專使卽提出要

求德國直接交還青島，并撤廢日本所脅訂之二十一條。雖未得英法諸國之同意，而我國國民，羣起救國運動，我國專使卒未簽約，美國上院亦否認和約，提出山東問題保留案。此巴黎和會中關於青島之交涉也。

和會對德條件，共分十五章，四百四十條，於一九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簽字，其中最重要事件如下：

(一) 關於土地之變更

德國西部割亞爾薩斯洛林於法。薩爾河流域，土地權，歸國際聯盟管理，煤礦由法國開採。馬來司納德割給比國。由坪馬爾末的歸住民投票公決，(嗣票決歸比國)。來因河西岸之哥倫尼亞科不林士馬因斯等地，由協約國駐軍，分五年、十年、十五年三次撤退。來因河左岸五十公里以內，禁止設施軍備。北部什列斯威屬德屬丹，投票取決(嗣北區票決歸丹麥)。東部割波森與西普魯士大部於波蘭；劃出但澤為自由城，東普魯士南部，西普魯士東部與西里西亞一部，皆歸住民自決(東普魯士南部，西普魯士東部票決仍

歸德國；上西里西亞有一小部票決歸波蘭。麥默歸國際聯盟管理（一九二三年，轉讓與立陶宛）。基爾運河與易北奧得等河皆開爲國際公河。漢堡與斯德丁租借於捷克斯洛伐克。海外屬地盡放棄主權；屬地內國有動產與不動產，盡歸讓與國收受。

（二）關於海陸軍與航空之規定

德國縮減軍籍，至一九二〇年三月後，所留步隊馬隊軍官士卒，合計不得過十萬人；軍官參謀，合計不得過四千人。往時大德國參謀部，須解散，並不得再組。德國製軍械子藥，必須由協約國認可；若已製成者，除限制定數外，盡歸破壞。不許軍械入口，不許製造毒氣礮；凡戰事用品，盡行禁止。強迫廢除軍役制，軍隊悉依義勇法召集。學校與各種社會團體，皆不得有軍事練習；並不得與陸軍部與軍官有聯絡。德政府須禁止軍官人民，投入他國軍籍。德國海軍自條約實行後，只許留無畏艦六隻，輕巡洋艦六隻，驅逐艦十二隻，魚雷艇十二隻；其餘或改作商船，或交付協約國與參戰國；以後不得建造軍艦。海軍所屬人員，總數不得超過一萬五千；軍官不得超過一千五百。潛艇不論關於軍用商用，皆廢止。德國國

軍中，不得含有陸軍，或海軍之航空隊。

(三) 關於賠償問題

德國對於英法比意等國，不特須金錢賠償；即牲畜，機器，礦產，服裝，器械，建築材料等，盡須用德國所有以爲填補。其賠償總數，由賠償委員會決定之。和會中不規定賠款數目，純委其權於賠償委員會；遂成關於此問題之糾紛云。

以上諸端，唯擇其最重要者言之，其他關於經濟，商業，工業，交通等類，實無一不受條約之束縛；列國對德之苛刻，亦云甚矣。

德國當戰前人口約六千八百萬；此次大戰中死亡者約二百餘萬；一九二一年，人口已減至五千萬。戰前德國之面積，凡二十一萬八千七千方哩，內計劃讓於他國者共約三萬方哩；一九二一年，面積僅十八萬零九千方哩。至海外之領土，於阿非利加州，則爲一百零三萬七千七千方哩；在澳洲者，九萬六千二千方哩；膠州灣租借地，二千方哩；盡入於英法日比葡諸國之手。疆域之蹙，不可以道里計矣。

第二節 列強對德之壓迫與德俄連絡

巴黎和會以後，協約國對德之糾紛，當無過於賠償問題者。一九二一年一月，巴黎會議中決定：賠償分四十二年付清；第一第二年，每年付二千兆金馬克；第三至第五年，每年付三千兆；第六至第八年，每年付四千兆；第九至第十一年，每年付五千兆；餘三十一年，每年付六千兆；總額爲二千二百六十億金馬克。又此四十二年內，凡屬德國之出口貨，須按值抽稅百分之十二半，償付協約國。其規定賠款之不近人情，徵收關稅之過分苛待，實稍抱和平宗旨者所當致不滿者也。

是年三月，倫敦會議，德代表將巴黎會議中所定條款，提出抗議，不能承諾。英法比實行懲戒條件，聯軍佔據來因河東岸杜塞爾道夫杜斯堡魯爾三鎮。四月，德致牒文於美政府，謂德國能賠償最大限度，願付現值五百萬萬金馬克；此項賠款，願依德國出產能力，按年攤付。本利至滿總額二千萬萬金馬克爲止。協約國不受此提議，決定懲戒辦法，重定最後條件：

(一)德國每年須付賠款一萬萬鎊。(二)德國出口貨，亦由協約國徵稅，照原價抽百分之二十五。(三)德國發行債券六十七萬五千萬鎊，利息五釐，準備金百分之一；此項債券，須於發行後三十七年內償還，以關稅及賠償委員會所指定之他項入款，作債券利息；債券按照各協約國已定之額分配之。(四)上述債券，須目前發行六萬萬鎊；至本年十一月，再發十九萬萬鎊；其餘四十二萬五千萬鎊之發行期，視德國償付能力定；償付能力以德國出口稅之增減為標準。德國接此通牒後，西門士內閣請求美國調停，無效，遂辭職。佛爾德繼任，願為無條件之接受，是德國殆屈服矣。

德國雖承受條件，而無力履行。於是一九二二年一月，凱痕會議，改定一九二二年之數為七萬二千萬馬克，并允許付款延期辦法。法國當局欲與德以重懲，使德國履行倫敦會議之條件，否則，以武力懲戒之耳；而英欲恢復其商業，欲多得一尾閭，消耗貨品之地，對德力主賠款之減輕與延緩。卒之法國不得不放棄其堅決之主張，稍許通融；此實英國政策使然，而德國之確實無力償付，亦無可如何之事也。然德國履行能力，實在如何，為衆目所共覩。其商

業雖漸有轉機，而因受馬克跌落之影響，又受運輸關稅等等之牽制；經濟大不活動，賠償能力，當然減少。法比軍遂謂德國不肯履行賠償條件，實行佔領魯爾矣。

法人垂涎魯爾煤產之富，可因以發展亞洛州之鐵業；遂以德國不肯履行賠償條件爲名，實行佔領。英雖竭力反對，亦無效果。一九二三年一月，法比進兵魯爾；德人無抵抗能力，消極方法對付。法軍以佔領德土後，煤木輸入法境者，並無所增；而輸入德境者，反較前爲多。法比卽於來因河岸設立稅關線，以軍隊駐守；禁止木煤燃料運入德國本土。德人消極抵抗，如罷工，阻礙交通，不服命令等事，仍進行不已。法比遂禁止金屬品及其他製造品之輸入德國本土；並將稅關德員驅逐，改用法比官員管理。法國此種對德之高壓政策，實世界輿論所不贊許者也。

德國戰後，經濟困苦，不可言狀。煤鐵鑛既爲法波諸國所佔領，工業原料以及商船等等盡行喪失，此外又加以二千二百六十萬金馬克之賠款；試問德人如何生活？而法又實行其大陸政策，與比利時波蘭及多瑙河波羅的海諸新興國，結爲同盟，以孤德之勢。在此種軍

國主義高壓之下，德意志之一線光明，惟有在東方之俄國而已。俄德兩國在歷史上關係甚密切；大戰前，俄國農工商學，大部握於德人之手。德國之機械與人才，俄國之原料與人口，欲謀兩國經濟之恢復，不能不互相交換。戰前俄德因各擴張其帝國主義，致互相衝突。然自俄德單獨媾和後，情形大變；俄已脫離協約，德又失其侵略之能力，兩國間無所阻隔。一九二二年四月，德俄兩國代表簽訂賴卜羅條約，此兩大社會主義國，遂實行聯合矣。

俄德條約之內容，其要點如下：（一）兩國互不要求對方賠償戰事費用，戰事損失，及非軍事之損失。（二）因戰事而生之法律問題，包含沒收商船在內，兩國以互讓精神解決之。（三）兩國對俘虜費用，互相取消賠償之要求。（四）因俄國施行勞農法令，而德國國家或人民所蒙之損失，德國願放棄其賠償之要求；惟他國苟有是項要求時，俄國亦當絕對否認之。（五）兩國外交關係，立即恢復。（六）兩國互相以最惠國之原則，待遇對方僑民。（七）兩國互相為經濟的援助。由此以觀，俄德條約之主旨，非在締結軍事同盟，實聲明互相取消賠償，與恢復外交關係而已。惟此點已足以對抗協約國之控制而有餘；不可謂非兩

國外交手腕之高妙也。

俄德聯合之後，其勢力實爲世人所不能輕視。俄國有土地六百七十萬方哩，人口一萬四千萬，實世界上最大國家之一也。德國有土地十八萬方哩，人口五千餘萬，亦不能謂爲小國。且兩國擁有廣大原料之出產地，與智慧文化之民族，其土地與人口發展之能力，世上實無國能與爲敵。日耳曼族與斯拉夫族之聯合，將爲支配世界之一大勢力，是可無疑也。

第三節 最近德國經濟地位之改善

大戰時，德國領土內，雖無蹂躪之禍；然數年間，生產事業失其常態，影響於全國經濟，至深且鉅。又以新敗之餘，受賠償之重累；更以魯爾工業要區，爲法比所侵佔。彼時德當局爲謀抵抗法比之橫暴，及示其國內經濟能力，不能負偌大鉅額償金，乃不惜採用紙幣破產政策，作孤注一擲；不期年而紙馬克價值降至於零。購買力頓減，物價飛漲，國民間欲求一飽而不可得；可謂慘矣。無何，新馬克制度成立；國家貨價工資，賴以確定。惟新馬克與金價平行，國外匯兌，頓然變動。外商以此時德國製造品生產費較外國爲大，停止採辦。國內極感生產過剩。

之患，工業界乃多閉廠歇業者；工人方面，亦因生產範圍縮小，勞力需求大減，失業人數頓增。國家稅收所出，幾全用於償債一途；而工人失業之救濟，又在在需款；事業衰微，又足影響租稅之收入；財政之困難，政治上措施更形拮据。此則德國一九二五年前數經經濟恐慌之主要原因也。

德國以國民經濟能力，不敷賠償之金額，以故實行之期，爲之遷延。迨法比佔領魯爾，工業多受掣肘；國人知抵賴手段，終非善策。適賠款委員會組織專家委員會，從調查德國經濟着手，確定其每年償付能力，并立進行方法，制爲道威斯計劃，在一九二四年九月實行。確定總額爲一千三百二十萬萬金馬克；所有鐵路及官營事業，盡數騰出，作爲抵押，直接歸賠款委員會管轄。償金額之規定，係由全盤估計其國庫之所入，分年攤還；計一九二四年至二五年，應繳十萬萬金馬克；一九二五年至二六年，交十二萬萬；一九二六年至二七年，交十五萬萬；一九二七年至二八年，交十七萬萬；自一九二八及二九年起，賠款年額最低之數，爲二十五萬萬金馬克。此數倘因德國每年收入增加，則可更改擴大。於是外債問題，告一結束矣。德

政府又從而作財政上之整理，一九二五年前政費浩繁，政府惟知增加租稅，以資彌補；至工商困難，則無暇顧及；然而負稅過重，工商不振，政府之收入亦因以大減。一九二六年，當局洞知其弊，乃毅然削輕租稅；其見諸實行者，如蠲免奢侈稅，減輕營業稅，制定居住稅最高定率等於戰前百分之百；其他現行稅率，及鐵路運費，電話電報等交通價目，均行酌減。此皆所以蘇解工商之厄，使德國貨物在世界市場中能與外貨競爭者也。

最近一二年間，德人所最注意者，在工人地位之改善，與外國資本之吸收。一面所以使勞動者生活之安全，防勞資鬭爭之損失；他面藉以得外資之協助，經濟地位，使臻鞏固。而各種工商業之理智化，又使原料人力均能達其至效能之頂點。卒之據最近報告，破產者與失業人數已逐漸減少。其國外貿易，一九二五年與二六年間，輸入額，減少幾達七萬萬馬克；一九二六年比二四年輸出增約十八萬萬馬克。儲蓄額數最近二年間進步之速，實非戰前之所能及。德國當戰後三四年間，人民生活，殆瀕於絕境，乃不出二載，經營整理，雖不能遽復舊觀，而經濟基礎，已建築穩固。苟非其國民智慧組織，訓練，有所特出，曷克臻此向負崇大聲

譽之日耳曼民族，從前多發展其才能於軍事，政治經濟，文化各方面，冀以侵略他人；今則惟竭其心力以謀種種壓抑之抵抗，而營衛其生存已矣。

本章參考書

化魯最近國際與世界新形勢（東方雜誌十九卷十四號）

潘公展德國賠償問題之糾紛（東方雜誌十九卷十四號）

潘公展俄德條約之醞釀與成立（東方雜誌十九卷十四號）

梁啓超歐游心影錄

王華隆戰後世界新形勢紀要

于道泉世界地理之改造

會同春德國經濟地位之改善（東方雜誌二十四卷十一號）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史代現國德
著祿世張

路山寶海上
館書印務商 者刷印兼行發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行發

版初月十年八十國民華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海上

The Complete
Edited
Y. W. W.

CONTEMPORARY HISTO

By
CHANG SH
THE COMMERCIAL

Shanghai, Chi.

1929

All Rights Reserv



0
7-30
7